



美國的迷失

王永信 編

Supplement to Great Commission Bi-monthly

美國的迷失

出版：大使命中心

Great Commission Center International

編者：王永信

責任編輯：陳惠雪

設計排版：孫福榮

封面照片：Steve Gottlieb

2009年9月初版

美國總會GCCCI：

848 Stewart Drive, Suite 200

Sunnyvale, CA 94085, U.S.A.

Tel: (408)636-0030, Fax: (408) 636-0033

E-mail: info@gcciusa.org

Website: <http://www.gcciusa.org>

香港GCCCI(HK)：

Room 1101, General Commercial Building,

156-164 Des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56-164號

通用商業大廈1101室

Tel: (852)2540-0131, Fax: (852)2540-9770

E-mail: gccihk@netvigator.com

加拿大GCC(Canada)：

9670 Bayview Ave, Richmond Hill

ON L4C 9X9, Canada

Tel: (905)884-3399, Fax: (905)884-9465

ISBN: 1-933800-07-0

非賣品 自由奉獻

目 錄

賴序

前言

第一部分 從信到不信——美國的衰微

1. 失去信仰的美國/2
2. 豈有一國換了他的神嗎？/10
3. 取締公立學校的禱告令美國衰亡/12
4. 摧毀美國的十二個原因/15
5. 漂向新異教/20
6. 家庭的崩潰/24
7. 「美國自由協會」與「美國」/ 31
8. 當神放棄一個國家/36

第二部分 從不信到悔改——美國的重光

9. 不歸路——美國已無可挽救嗎？/42
10. 如何贏得這場爭戰？/45
11. 今日之戰/49
12. 美國的重建/53
13. 改變美國的十步/58
14. 根基毀壞時/65

(本書以自由奉獻方式，寄贈給各位函索者。非賣品)

賴序

在每個時代都需要有神所興起的「先知」。然而，「先知」的工作不易做，先要深切瞭解神的心意；再要具備敏銳的觸角，為時代把脈；最後，更要有勇氣敲響警鐘，面對反對者的聲音與挑戰。我所認識的王永信牧師一直以來都具備「先知」的精神，他經常走在時代前頭，為教會、為國家、為神的國度，憂主所憂。

在2006年王牧師聯絡眾多中外屬靈領袖，呼喚美國要「回歸真神」，出版“*America Return to God*”一書，共印50萬冊，已發送完畢，並已於本年初發行第二版。因應華人教會的需求，現出版中文版《美國的迷失》，結集多位中外學者、牧者對美國現況的剖析，從四方八面，根據數據與屬靈的洞察力，指出美國為甚麼需要回歸她立國時的信仰原則與理念。

在今日人文主義抬頭與昌盛的世代中，創造主已經沒有立足之地。美國雖然以基督的信仰立國，從種種跡象可見，她已將神排諸個人、學校與國家的門外。受造的人要取代創造主的地位，正陷入保羅在羅馬書一章21-23節所說的危機中：「他們雖然知道神，卻不當作神榮耀他，也不感謝他。他們的思念變為虛妄，無知的心就昏暗了。」

本書可讀性甚高，是中外華人教會必須經常自我警惕的信息。

賴若瀚
美國聖言資源中心會長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日

前言

1925年，我出生在中國北京一個第三代的基督教家庭，我的祖母於一百多年前經由美國宣教士帶領相信耶穌。美國宣教士們遠渡重洋，將福音帶給我們，他們中間多人為主殉道，死在中國，此恩此情我們不能忘記！

1954年我蒙召成為宣教士，1958年來到美國，1968年成為美國公民，美國是我的第二家鄉。我關心美國的信仰及歷史命運！

1620年，「五月花號」帆船自歐洲抵達新大陸，建立了自由及以基督信仰為本的社會與政府。但是百餘年後，歐洲的人文主義，啟蒙運動及新派神學逐漸傳來美國，侵蝕並影響了美國的文化思想及信仰。

二十世紀上半葉的兩次大戰，為戰後的變化鋪了路，促使世俗化(Secularism)及新異教化(Neo-paganism)的思想大行其道，加上知識分子及自由派法院的推波助瀾，逐漸淡化及邊緣化了基督信仰，致使美國的社會、教育、文化、家庭甚至教會，走入背叛神的路。

我們在三年前出版了《美國回歸真神》(*American, Return to God*)一書，共印製50萬冊，發送給美國行政、立法、司法、教育、文化、傳媒等各界領袖，各方反應及函索熱烈，去年已分發完畢。今年我們發行了第二版，繼續寄送美國社會各級領袖，呼喚美國悔改，歸向真神。

近來，一些華人讀者建議本書出版中文版，因普世華人(包括中國大陸)常以美國為標準，為目標，所謂「超英趕美」。殊不知，若失去對神的信仰，美國前途無望(西方國家的境況目前已經下落)。

幾經考慮，我們決定發行中文版，定名為《美國的迷失》，冀有助華人同胞了解人類對真神上帝信仰之重要。美國無論如何富有，無論如何超強，但若離棄真神，則將走進無可避免的衰亡之路，但願普世各國引以為戒！

聖經說：「以耶和華為神的，那國是有福的。」(詩三十三12)
。此話永遠真實，永不改變！

王永信
大使命中心榮休會長，特約宣教士



第一部分
從信到不信
|
美國的衰微





失去信仰的美國

Loss of Faith in America

Jim Nelson Black 著 楊長慧譯

歐洲的啟蒙運動撒下的叛逆種子，1960年代在美國開花結果。法國的激進分子要擺脫教會及帝王的權柄，美國的嬉皮士無法無天，拒絕任何約束，一心追求「性、迷幻藥、搖滾樂」；兩種的挑釁和叛逆同出一轍：棄絕神、棄絕聖經。

十八世紀的哲學家，伏爾泰(Voltaire)、盧梭(Rousseau)等十多位激進派人物，自稱為新人類(new men)，要完全擺脫過去的傳統及風俗，尤其是信仰的傳統，影響至深。60年代，美國的青年人向社會公認的價值挑戰，要作父母輩視為禁忌的事；嬉皮士效法新人類，誓言建立「時代的新秩序」。

60年代的激進分子是徹頭徹尾的「反文化」鬥士，刻意以言語、行為、外表來表達憤怒和不滿。當中許多出身富裕，卻憎恨「中產階級的價值觀」，不願遵守長輩及所傳承的倫理道德。嬉皮士、氣象員(Weathermen，新左派組織)、黑豹黨(Black Panthers)及受共產主義影響的學生，都稱他們的動機在改造社會，實際上在徹底摧毀社會。他們深受馬克思(Karl Marx)和尼采(Friedrich Nietzsche)的影響，受虛無主義(Nihilism)的用語及方法洗腦，明顯是無政府主義者。

他們嘲笑美國的基督教傳統，接納本地土著宗教、形而上的教派、瑜伽、中國的易經、禪宗、藏傳佛教，敬拜大地女神蓋亞(Gaea)，沈迷軟性毒品，崇尚自由的愛和同居，摒棄所有中產階級的道德。三藩市的黑特阿什伯利街(Height-Ashbury)、紐約市郊的胡士托(Woodstock)、加州埃爾塔蒙鎮(Altamont)的滾石音樂會，青年人晝夜狂歡，傾盡全力

剷除基督教，認同異教信仰。

新的道德秩序

前海軍上尉柯雲斯(Mackubin T. Owens)在 *National Review Online* 的一篇文章中指出，一般美國人對60年代有兩種截然不同的觀點。左派人士相信，60年代是人類精神的分水嶺，帶來高貴的積極精神和理想主義的自我犧牲。這或許屬實，但並非正面的成就。另外一種則比較接近事實，認為60年代的「青年充滿浮誇之言，不可一世，擁戴馬爾庫斯(Herbert Marcuse, 1898-1979, 德裔美籍哲學家)一類的人為精神領袖，誇耀自以為優越的道德觀。這些自我中心的天之驕子，理直氣壯地把馬克思、格拉瓦(Guevara, 古巴革命領導人之一)、范農(Fanon, 推動反殖民地運動)等人的共產思想掛在嘴邊。同胞在戰場上灑熱血、拋頭顱，他們卻對敵人投懷送抱，拉著同胞戰士的後腿」¹。

60年代激進主義的核心是虛無主義。他們將殺人不眨眼的兇手，如連環殺手查爾斯曼森(Charles Manson)和黑豹黨的休伊紐頓(Huey Newton)美其名為革命分子。60年代的大衛霍洛維茨(David Horowitz)和彼得科利爾(Peter Collier)在《破壞性的一代》(*Destructive Generation*)一書直斥其非，揭穿這種詭計²。不論激進主義分子如何粉飾，所鼓吹的都是啟蒙時代扭曲了的邏輯，要削弱美國的道德及知識的架構。過去40年，他們哄騙了許多普羅大眾，成功達到目的。

60年代一小群異議分子倡導的低俗文化，透過流行音樂及媒體傳遍了全美國，今天的我們正在吃當日的惡果。不幸的，社會中許多缺乏識見的人也受到瞞騙，墮進了陷阱。

專欄作家及小說家克萊恩(Joe Klein)對美國社會道德淪亡及所產生的影響，作出了精闢的分析：

我們很難精準地指出相對的道德觀何時成為可接納的公眾政策——但從60年代開始，道德權威的架構已經從最貧窮的地區中有計劃地被逐步剷除。法院的一連串判決使教師無法管教學生，使房屋署無法審核住客，使警察巡邏被視為武力侵佔而撤消。社會福利政策從未考慮過道德後果，媒體文化不但不提倡美德，反而鼓吹放縱。亞當斯密(Adam Smith, 1723-1790, 英國經濟家)早已於兩百年前指出，放縱使有錢人腐敗，但卻使窮人毀滅。³

在此濁世，以螳臂擋車、愛民救亡的人付上極大的代價，面對極

大的艱難。森林大火和洪水會使地形改變，不道德的狂風橫掃美國，道德地平線也在遷移。

美國加速解體

60年代被譽為精神導師的德裔美籍哲學家馬爾庫斯，任教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鼓吹摧毀西方世界的資本主義系統，極具破壞性。在環保運動成為主流以前，馬氏早已提出激進的環境保護論，鼓吹婦女解放運動，全力攻擊猶太基督教的道德觀。他也支持同性戀思想，對傳統核心家庭大肆抨擊。身為忠誠的馬克思主義者，他最終要做徹底摧毀資本主義，重新建立一套制度。⁴

他認為藝術及服飾潮流是革命的理想工具，又呼籲跟從者攻擊英語，日常用語猥褻、下流，和使用與性有關的粗言穢語，毫不尊重人際關係。粗俗無禮、暴力、喧囂的搖滾樂，使文化日漸低俗。慨歎的是，1979年馬爾庫斯去世時，這些攻擊已在迅速蔓延了。⁵

過去幾十年來，道德破產使美國在世人人面前蒙羞。伊斯蘭教國家對美國的憤怒及苦毒、惱恨，多數是因為媒體(例如電影及MTV)將美國低俗下流的道德及生活型態，傳至世界每一個角落。恐怖分子固不當以道德審判為借口，施行恐怖行動來「替天行道」，但無可否認，美國人失去了端莊自制的美德，已經激起世人的憤怒及怨恨。

60、70年代的腐敗文化，不但使美國付出了高昂的代價，而且仍在擴散。美國所謂進步的教育，是以社會主義者為根本，荼毒了公立學校學童的思想。左派的教授們向下一代的精英灌輸政治立場正確(politically correct)的觀念，講求多元性、包容、道德相對論，帶來的是種族主義、性別歧視、部族主義、社會解體，愛國情緒則被曲解為沙文主義(Jingoism)。

再加上法律制度不公義，法院經常令犯罪者得報償，受害者受刑罰。法庭的宣判、假釋的標準，均屬法官個人意見，又反覆無常，難怪近年來大部分人不再信任法律制度。美國原以自由、個人主義、自負己責的原則立國，現在卻有系統地以集體主義為本的社會計劃取代，實行中央集權多於自由民主的社會。

性罪行的代價

美國原本重視的價值觀及信仰，60年代至今受到左派所鄙視。薛

華(Francis Schaeffer, 1912-1984)指出這是「後基督教時代」，雖然極大部分美國人仍珍惜基督教的遺產，信仰在不少地區仍有很強的力量，但越來越多人接納啟蒙時代的真理觀，認為道德共識不應受基督教所規範，是按世俗的價值觀。

一般世人的世界觀是人在宇宙中的地位。人的世界觀如同電腦程式一樣，提供規則、語言以及資訊分享的管理，指示我們如何行事。但最重要的世界觀是關於人生的，例如問：「我是誰？從哪裡來？為何要生存？要往何處？」這些都不是在實驗室裡可以發現的，是在人生某些階段會提出的關於人的基本問題。

世界並不完美，充滿痛楚、失落、苦難，難免會問：「這世界到底出了甚麼問題？為甚麼會有痛苦？為甚麼會有罪惡？」聖經已啟示了最簡明的答案——原罪，但人本主義的世界觀卻拒絕接受。

人本主義者以進化論來解釋人的來源，以社會及環境因素來解釋世界的問題。社會的問題都是技術性的，人憑著才智及推理能力，就能夠解決。難怪後現代思想在當代文化中成為主流，高舉道德相對主義，認為只要不妨害公認的道德，任何的個人言行都應被接納。世俗的人本主義認為並沒有絕對的真理及道德，這些只是古代的殘餘概念而已。

這就是導致罪惡和不和諧的根源，也帶來了是非顛倒的文化。甘雅各(D. James Kennedy)稱二十世紀為「誘惑的世紀」，人類被一連串的靡靡之音所誘惑，走上了墮落的路。這些魔笛誘惑人的主要工具，就是對真理的扭曲、性的誇張、神聖的生命被低貶。

聖經學者邁耳(F. B. Meyer)指出，沈溺性慾(或他所稱的不貞)能夠摧毀一個國家。他說：「沒有一樣罪比得上性方面的罪，能如此快地摧毀一個國家。歷史若有任何教訓，那就是在性方面的沈溺必導致國家淪亡。社會若不為沈溺性慾定罪，便是自招咒詛。」小部分的美國人承認，若是繼續容讓不道德及性行為出軌與偏差，是走上自毀之途；但自由派理想主義者卻以世俗文化來領航，不但寬容，甚至積極鼓吹。

希奇嗎？這正是他們的世界觀。最終來說，傳揚真理的責任，應當由認識真理、仍然尊重聖經傳統的人來承擔。美國是以基督教美德立國，元老們有堅定的信仰立場，今日的美國人應傳承他們的使命，繼續傳揚神所啟示的聖經真理。若蟄伏在人本主義的世界觀之下，等於推卸神所交託的責任——心中雖有世界的光，卻把燈藏在斗底下。

鬥獸場上的衝突

威脅美國的未來，最強烈的莫過於媒體鼓吹的同性戀運動。五千年來人類所唾罵的行為，現在卻光明正大，強稱為不可剝奪的人權。聖經中清楚指出，神會對變態的性行為作出審判。新約如此說：

「不要自欺！無論是淫亂的、拜偶像的、姦淫的、作變童的、親男色的、偷竊的、貪婪的、醉酒的、辱罵的、勒索的，都不能承受神的國。」(林前六9-10)

可是，世人對此充耳不聞，仍拒絕過健全的生活，我們為此而付上駭人的代價。證據顯示，現今受性病(STDs)感染的美國人超過6,500萬，包括疱疹、乙型肝炎、愛滋病等十多種，大多數仍未有根治之法。每年，新感染性病的數目有1,500萬宗。據估計，約有20%的美國人(5人當中便有1人)身染最少一種性病。2001年6月，聯合國世界救災委員會報導，死於愛滋病的人已超過2,000萬。這真是性革命的回報。

這一類的病症對25歲以下的人影響極大。40歲以上的人性行為比較謹慎，感染性病的五分之一人當中，大部分都在40歲以下。據估計，每年的1,500萬新個案中，起碼有1,000萬宗是不滿30歲的人。這就是傷風敗俗、漠視基督教道德的代價！

當社會要棄絕道德規範，就沒有人能對傷風敗俗的事加以限制，也無法控制它的擴散。近年，少女懷孕的比率急劇上升，美國更是法國、德國和日本的四倍。然而，每當有提倡節制的性教育計劃提出，無論是制定法律，抑或只在本地推行，反對派立即喊得震天價響，聲稱違反政教分離原則。事實上，節制不會帶來性病；而將性行為保留在婚姻以內，也不會產生罪疚感、懊悔、失去自尊，或因縱慾而導致情緒上的波動，夫妻關係亦較少有婚姻問題。

罪的工價

一個社會若因為詐欺或無知而腐敗，後果不堪設想；然而，一個社會若沒有健全的道德約束，後果就是瘋狂。試看，今日的美國社會受到色情刊物的荼毒如何嚴重：1973年美國人在色情刊物上的消費達1,000萬美元，到1987年已高達80億美元，⁶今天估計已高逾140億美元；投資專家甚至認為二十一世紀最有前途的股票，就是色情刊物的股票。⁷

與少女懷孕生子比率上升的同時，對婦女施行暴力的比率也由1960年開始增加了525%。美國的強暴率居世界首位——較英國高出10倍，較日本高出20倍；「成人」及色情刊物銷量越高的州份，其強暴案件的數量也越高。⁸

近年的性醜聞頻傳，顯示出社會性道德不受約束的程度多麼嚴重。據估計，美國每3個女童中會有1位，每7個男孩中會有1位，在18歲以前曾遭受性侵犯。⁹1973年共接獲16萬7千宗兒童性侵犯案件，1990年則接獲200萬宗。¹⁰

美國約一半的家庭是單親的；1960年只有5%的女性未婚生子，至1999年上升為33%；非洲裔美國婦女中約有七成婦女未婚生子。未婚生子不但是單親家庭的主因，也是婦女淪於貧窮線以下的主因。¹¹

美國至今最大的悲劇，就是墮胎。由1972年墮胎合法化以來，美國婦女已經殘殺了超過4,100萬胎兒，每年有逾135萬胎兒被殺害；通常是在懷孕中期墮胎，亦有不少在懷孕後期或臨出生前。美國醫療協會(American Medical Association)稱臨出生前墮胎絕對不是「醫療上的必需」，然而，每年卻有5,000名活生生的胎兒就如此喪命。我們仰天歎息，神怎可能饒恕如此殘害人命的國家！

美國的《獨立宣言》中宣稱，人人被造均為平等，都蒙「創造者」賦予一些不可剝奪的權利，包括生存權、自由權和追求幸福的權利。可是，我們卻容許人如此血腥地扼殺胎兒。薛華說過：「生存是最基本的人權，較自由或追求幸福更加基本；沒有生命，其它一切都沒有意義。「墮胎」美其名為『婦女選擇權』，其實就是『大屠殺』。」二次大戰時，德國的納粹黨指猶太人、波蘭人、基督徒等為社會的「渣滓」，殺死了600萬人；美國人屠殺了4,100萬無辜的胎兒，為了甚麼？

1973年，美國最高法院在Roe與Wade的對決案中判定墮胎合法，之後的10年時間，西方文明兩千年來所遵行的道德、傳統、價值、法律完全被毀滅了。法庭作此判決時，原是為解決美國新道德所造成的困局。正如甘雅各指出：「性革命造成的罪惡，要靠墮胎革命來掩飾，從此進入了死亡的世紀。」他接著說：「那些墜落的胎兒若是活到今天，應當已經高中畢業了，正考慮要進那一間大學，要從事甚麼行業；可是，每4位當中便有一位已經不在這裡了……不能代表畢業生致詞，不能作醫生，不能作律師、傳道人，或原本他想作的事，甚至可能是當美國總統。」¹²

放在天秤上量

數十年來的宗教紛爭帶來甚麼後果？世俗的人本主義宣稱能解放人類，免受過去所奴役。但人類非但得不到自由，反被無神論的享樂主義所轄制，帶來無數病態的人生。如果我們認真思想這些謊言和落空的承諾，便知道所謂「啟蒙運動」只不過是伊甸園中古老的謊言。

人聽信了那古老的謊言而犯罪，至今仍在付出可怕的代價；只有當我們認識真理，奮起迎接挑戰，靠著聖靈的大能，才能收復失去的一切。我們所面對的營壘，都是建築在謊言之上。過去40多年來，敵擋基督教的左派口口聲聲說關心弱勢群體，實際都是虛謊之言。正如普拉格(Dennis Prager, 1948-)的報告指出：

左派並不真正關心婦女、獨立法官、弱勢群體、民主、同性戀者或任何他們借來打著旗號遊行的人，所以會反對美國為解放在阿富汗被奴役的婦女而戰！他們嘴裡喊著崇高的口號，實際是要推翻西方，尤其是猶太基督教和資本主義的價值。記得史丹福大學生高喊的口號是「西方文化滾蛋」嗎？這才是他們的真面目！

普拉格指出左派的仇恨心態，實際出於對父母輩價值觀的敵視。達特茅斯學院(Dartmouth College)前校長傅雷德曼(James O. Freedman)於2002年的畢業典禮致詞中指出，大學教育的目的是：「質疑你父親的價值觀。」對於一向以為大學教育的目的是「找出何謂真理、何謂良善」的人而言，傅雷德曼的言論實在令人震驚，普拉格指出這就是今日衝突的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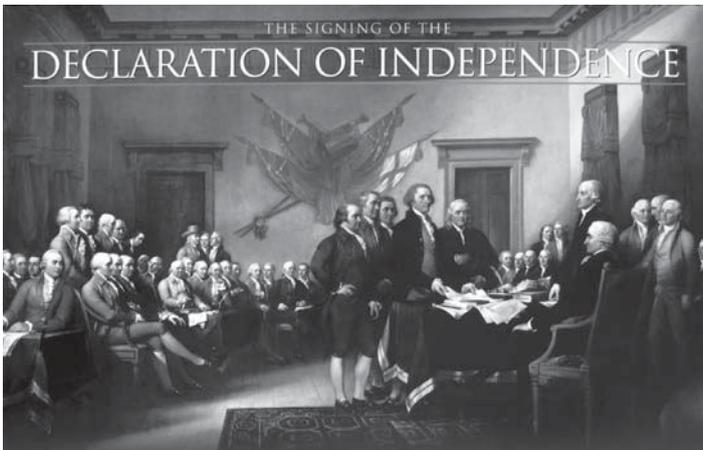
我們單憑認識導致對方鼓譟的原因不能打贏這場文化戰爭，卻能作為備戰的初步策略。作戰的第一步就是「要認清你的敵人」；認識擺陣攻打我們的敵人，並且看出他們已是強弩之末，我們才能理直氣壯地為神的國度真正作持久之戰。

註釋

1. Mackubin Thomas Owens. "Lost in the Sixties: Their Memory Ain't Mine." *National Review Online*. June 5, 2002.
2. Collier, Peter. and David Horowitz, *Destructive Generation: Second Thoughts About the Sixties*. New York: Summit Books, 1989.
3. Joe Klein. "How About a Swift Kick?" *Newsweek*, July 26, 1993, 30.
4. Herbert Marcuse. *Counter-Revolution and Revolt*, New York: Beacon Press, 1972, 17.

5. Marcuse 127.
6. Gorman, Carol. *Pornography*, New York: Pranklin Watts, 1988.
7. Dan Ackman. “How Big Is Porn?” *Forbes*. May 25, 2001.
8. 參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Justice, *FBI Crime Report*, 1993.
9. Emory University的 Dr. Gene Abel 指出此為司法人員的估計。對兒童作出性侵犯的人，一生大約會侵犯超過360兒童。在他被逮著以前，一般而言已經侵犯了30至60個兒童。
10. Ralph W. Bonnet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ornography and Extrafamilial Child Sexual Abuse,” in *The Police Chief*: February 1991.
11. William J. Benner, Ed. *Index of Lending Cultural Indicators*, Washington, D.C.: Empower America, 2001, 43.
12. D. James Kennedy: “Life: An Inallenable right,” 1999年2月講章。

（本文譯自 *America Adrift* 一書，頁53-65，由Dr. D. J. Kenndey及Coral Ridge Ministries出版，譯文原刊《大使命雙月刊》2006年2月號，經編者略加刪減。）



獨立宣言起草委員會



“豈有一國換了他的神嗎？”

王永信

先知耶利米生於以賽亞之後100年，於主前626年蒙召在猶大國作先知。

其後40年間，猶大被巴比倫欺壓，數度被擄，耶利米眼見猶大人仍然離棄神，拜偶像，他向猶大人警告呼喊：

**豈有一國換了他的神嗎？……
你為自己作的神在哪裡呢？……
猶大啊，
你神數目與你城的數目相等。**

（耶利米書二11、28）

但猶大人一意行惡，不肯悔改。先知以賽亞曾於主前701年拯救耶路撒冷脫離亞述之手，耶利米卻未能拯救猶大脫離巴比倫之手；猶大於是被擄70年。

環視今日世界，顯示美國及西方國家慢慢走向猶大國被擄之前的情景——他們一個一個的離開神。今天需要千百個耶利米發出警告：「豈有一國換了他的神嗎？美國及西方國家啊！你神的數目與城的數目相等。」

我們如此說，是否帶著一種「定罪」或「自義」的態度？我們對於美國和西方國家有真情感激，及出於摯愛的關懷。我們不能夠忘記二次大戰期間美國對中國的幫助，不能抹煞百多年來美國和西方的教會差派她們的兒女，到華人中間所作可歌可泣的宣教事業。這是歷史事實，此恩此德，我們不能，也不該忘記！



林肯總統手按聖經宣誓第二次就任美國總統

今天，普世流行著憎恨美國、貶低美國的思潮，我們不必顧慮是否反潮流，我們要向美國及西方國家表達我們的感謝，但同時也要以愛心呼喚他們悔改，回到神的面前，回歸他們祖先的信仰。

我們深信神在這世代讓中國人散佈普世是有特殊目的，因為世上多處地方正在經歷靈性之衰微枯竭，而華人教會，特別是近年來華人知識分子中的福音運動，正在邁步前進。過去，華人基督徒多半處於「接受」的地位；今日，神是否要使用華人信徒向普世還福音債？是否時候到了，華人教會應在靈性方面幫助這世界，發出耶利米的呼聲？

身為華人基督徒，我們內心深感一份虧欠。多年來，不少華人及學生來美移民、讀書、求生、發展，但我們中間有多少人，真正關懷我們的「地主國」？有多少人為我們所居住的國家懇切代禱，或有所行動？

西方國家離棄了神，也棄絕了傳統道德倫理。今天歐洲的荷蘭、比利時、丹麥、西班牙、北歐各國、英國以及加拿大，都通過了同性結婚合法化，走入傷風敗俗之路。

今日美國緊隨其後，逐漸離棄神，所以，今天美國處於內憂外患、道德敗壞、信仰低落，犯罪率上升，青少年叛逆，社會黑暗，家庭破裂，墮胎及同性戀風行，為正義而戰的精神下降，公立學校不准禱告，不准讀聖經，甚至國家傳統標語“*In God we Trust*”（我們信靠神）也被批評，「十條誡命」不准懸掛等等。在此情形下，我們是否應效法耶利米發出緊急呼聲？

因美國教會與信徒對我們的幫助，我們欠美國的債；因千千百百美國宣教士付出他們的最佳年華，把福音傳給我們，我們欠美國的債。若沒有這些人放下富裕的生活，背井離鄉遠赴華夏，將心（有時也將生命）獻給中國人，我們大多數可能今天仍沒有信仰！

在這歷史性的時刻，讓我們謙卑誠懇的說：「美國（及西方國家），我們感激你！我們為你禱告，我們誠心的盼望你歸回真神上帝，歸回你祖先信仰！並且繼續被神使用，成為全世界的祝福！」

（本文原刊《大使命雙月刊》2006年2月號）



取締公立學校的禱告 令美國衰亡

Banning Prayer in Public School Has led to America's Demise

Gary Bergel著 鄧月影譯 查常平校

美國著名學者大衛巴頓(David Barton, 1954-)的統計分析，揭露了美國在過去四分一的世紀裡，從公義的生活和繁榮昌盛中滑落的原因。¹

他指出：美國道德的迅速滑落，始自美國最高法院取締全國公立學校的公開禱告。過去，公立學校每天上課前先公開向神祈求，這是美國建國後的傳統；但從1962年6月25日起便被禁止，3,900萬的學生不能公開祈禱。

昔日，紐約的學童曾受Engel對Vital的案件結果所激勵，如此禱告：「大能的神，我們承認要依靠你，祈求你賜福予我們和我們的父母、老師以及我們的國家。」然而，在孩子們提到的四個領域，年青人、家庭、教育以及國民生活都在急劇衰落；直至1980年，雷根(列根)總統在競選中重新強調「傳統」的價值，才稍見復甦。

取消學校的公開祈禱，違犯了摩西十誡中的第三誡：「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法院頒令，助長建立僭越神權威、領域和祝福的世俗化教育體系，較妄稱耶和華的聖名更狂妄。這行動蔑視了神的名字，否定了祂的正確地位，不讓公眾的認識，甚至把神的名字從孩子們的口中刪除。耶穌的願望是：「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不要禁止他們。」法官們漠視耶穌的說話，可是，他們當中有不少是在基督教家庭中成長的。



美國立國時有13州

事實上，早在頒令的前一年，美國最高法院已明顯地違背了第三誡。1961年，法院駁回了馬里蘭州憲法所規定，擔任公職時必須「宣告相信神的存在」一項條款，實際已為從孩子嘴邊奪走耶和華之名鋪設了道路。

事緣馬里蘭州居民Roy R. Torcaso出任公證官時被拒絕，因為他公開承認自己是無神論者，不肯履行憲法所要求的誓言。案件提交高等法院，法院的裁決認同無神論，否決了馬里蘭州憲法的規定。

從因加林(T. Robert Ingram)牧師所著的《神律法下的世界》(*The World under God's Law*)一書中，得見專欄作家Felix Morley的尖銳言論。Morley在1961年9月號的《國家事務》(*Nation's Business*)中提到這判決時指出：「強迫公職人員向他人宣讀其不相信之神聖誓言，是荒唐可笑的。」

然而，這一項裁決，不僅吞嚥了神名字的神聖，更抹煞了誓言本身是神聖和實在的。人際之間沒有了莊嚴的誓言和必須遵守的契約，國家最終坐上了神的座位，專以國家利益為是。從此，生活上的所有事務俱受國家所管轄，非個人所能控制。

因加林牧師舉證說：「在美國甚至整個世界，廣泛而有組織的攻擊正不斷升級，目的在剔除第三誡在法律中的地位。」他更指出：「舉例來說，國際法庭似乎要成為新的正義之源，或者成為共產主義烏托邦政府的原型。它不需要『奉神之名』，因為沒有任何誓言。」人際之間的莊嚴「宣誓」也就沒有任何地位。

馬太福音五33-37經常被曲解，這是一段耶穌對起誓的教誨，實際是對第三誡強烈的肯定，它清晰地說明：「**妄稱耶和華名的，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出二十七)

除了禁止作偽證(以神之名對謊言起誓)和假誓之外，聖經亦提到禁止任何草率的和不必要的起誓，特別警告我們要實踐所作的應許性誓言。我們說「是」，就應該是「是」；我們說「否」，就必須是「否」。明白了這一點，就應該知道，我們所說的誠實話本身，就是充分而正當的契約。

有福音派先知之稱的錢伯斯(Oswald Chambers, 1874-1917)牧師看見很多基督徒作出空洞的承諾，帶來巨大的「屬靈漏洞」，曾告誡他的追隨者說：「要當心你們的誓言，它是危險的。倘若你們作出了承諾而不履行，就意味著你的道德品質開始衰敗。我們許諾的時候往往油嘴滑舌，事後又不實行，而且毫無悔意，我們的道德力量就會被侵蝕了。」²

試想，一個國家充滿了假誓、破碎的婚盟、不肯寬恕、附從鬼魔的邪教、敲詐、行賄、誹謗、詆毀、褻瀆、矯飾以及空話連篇，連法律訴訟也僅僅是為了報復或個人利益，這個國家會變成怎樣呢？真正是「神必不以這樣的國家為無罪」一話的活證。

不管美國最高法院怎樣裁決，我們每個人都應該像錢伯斯牧師所宣告的一樣，認識「神的法律不會俯就來取悅任何人；若神這樣做，他不再是神。道德法則不會因最高貴的人或最卑微的人而有所改變，必須永恆不渝地持守下去。」

美國的道德在過去25年來嚴峻下滑，在這個時刻，我們是否應該悔悟，尊重神的名，重新立法、恪守第三條誡命呢？

注釋：

1. David Barton, *America: to Pray or not to Pray*, (Aledo, TX: Speciality Research Associates).
2. Oswald Chambers, *The Best From All His Books*, (Oliver-Nelson Books, 1987).

〔本文獲Forerunner International (P.O. Box 362173, Melbourne FL 32936)允許翻譯轉載〕



第一次國會會議的禱告1774



摧毀美國的十二個原因

12 Principles that Are Leading Our Country to Ruin

Bill McCarthy 著 金繼宇譯

自1962年以來，美國步向蛾摩拉式的沉淪。下墜原因為何？大抵有以下十二個：

一、世俗人文主義

首先是世俗人文主義的興起。先在1933年，再在1973年，一些知名人士簽署了一份《人權宣言》，說明是人而非神在掌管一切，並且反對任何有關神與宗教的信仰。其中一位是現代實用主義教育的創立者杜威(John Dewey)。

宣言第一至三條如下：

「宗教人文主義者認為宇宙是自存的，而非受造的。」

「人文主義相信人是大自然的一部分，是一個持續過程(進化)的結果。」

「人文主義者持守有機的生命觀，認為必須摒棄傳統的身心二元論。」一位簽署者波特(Charles Francis Potter)更說：「教育是人文主義最有力的盟友，每一所美國學校都是人文主義學校。」

這些新人文主義者抗拒200年來的美國歷史與哲學。

第四至六條說：

「人文主義認為，人類學與歷史清楚刻劃出，人類的宗教文化與

文明是人與自然環境及社會遺產互動所逐漸發展出來的產物。每一個人人都生於一個獨特的文化中，大部分受這個文化所塑造。」

「人文主義斷言，現代科學所描述的宇宙本質，否定任何超自然或宇宙對人價值的保證。」

「我們相信，有神論、自然神論、現代主義及幾種不同新思維的時代已成過去。」

第七至十條說：

「宗教與人的行為、目的和經驗有重大關係，一切關乎人類的事都與宗教有關……」

「宗教人文主義認為，人的一生在於完全實現其人格，並在此時此地尋求發展與實踐……」

「與昔日敬拜與禱告的態度不同，人文主義者發現宗教情操乃表現於提升個人生活的感受，以及共同努力來改良社會之中。」

「帶來的不再是從前那種對超自然信仰的獨特宗教情操與態度。」

第十一至十三條說：

「人會從對自然性及概率的認識來學習面對生命危機，透過教育的栽培和習俗的傳承，培養出合理和合乎人性的態度……」

「宗教人文主義者相信宗教必須增加人類生活的喜樂，所以，要培養人的創意和鼓勵取得成就，使人生增加滿足感。」

「宗教人文主義堅持所有協會與機構之存在，乃為滿足人生。人文主義的目標與計劃在於改進人生，故要對這些協會與機構作出有智慧的評價、改造、控制與指導。肯定地，宗教機構……與社區活動必須按經驗來盡快重組，俾能在現代世界中有效運作。」

第十四及十五條說：

「人文主義者堅信，現今之貪婪與謀利的社會已經不合時宜，必須從方法、控制和動機上徹底改變。為使生活所需能夠公平分配，必須建立一個社會性和合作性的經濟體系。人文主義的目的在建立一個自由與大同的社會，人民可以自願及智慧地為大眾的益處而努力。人文主義者要求在一個破碎的世界中有破碎的人生。」

「我們認為人文主義會：(1)肯定而非否定人生；(2)尋求誘發人生的各種可能性，而非逃避；(3)努力建立所有人的生活都得到滿足的條件，而非為少數人……」

二、不再在神國度下

第二是政教分離。美國本是一個在神國度下的國家，直到1962年，美國聯邦法院5位法官違犯憲法，制定了禁止實踐宗教自由的法例，兩群無力反抗的人——教師和學生——被禁止禱告和遵行十誡。

此一改動，使教育與社會都下墜，美國產生歷史上最大的文化轉移。各色各樣人所共知的社會歪風，包括淫亂、色情書刊、性病、青少年懷孕、濫毒、SAT成績低劣、暴行、鄙俗甚至謀殺，在美國的校園中驚人地攀升。在許多大城市，有人甚至稱「教育崩潰」；去年(2002年)，竟有7萬個高中生不能讀出自己證書上的字。

三、生存權不再是神所賜，也非不可剝奪

第三是任意墮胎。從1973年Roe與Wade的對決案開始，人的生命不再被認為是造物主所賦予不可剝奪的權利。首先面對的是生存權，大批尚未出生的美國人民遭屠殺。這是美國國土最大的災禍。

四、婚姻不再是神所命定與聖潔的

第四是任意離婚。從1962年起，破碎家庭逐年上升，大多是離婚所導致。法庭不再以離婚為不對，反之更多方鼓勵。由此導致數以百萬計的美國青年認為婚姻可有可無，30歲以下的人士，65%在婚後五年內以離婚告終。

五、善良風俗被排斥

第五是色情書刊隨手可得。一些人士濫用美國憲法第一修正案，導致色情成為美國主流的一部分，充斥電視和互聯網上，雜誌當然不會例外，荼毒人民의思想和心靈。更有甚者，把色情書刊輸出到世界各地去，使美國的道德形像一落千丈。

六、自然律廣受侵犯

第六是同性戀的革命。因為道德與法律脫節，同性戀革命大張旗

鼓，無論在那裡，都會聽到「同性戀有權利」。因為許多人不願把同性戀者從軍隊或童子軍等組織的領袖中剔除，加上Planned Parenthood, the People of American Way及Gay Rights等團體與遊說者極盡所能，數以百萬的美國青年被欺騙，甚至很年幼的兒童也被教導同性配偶是正常的。同性婚姻合法化的運動也如火如荼在開展。

七、性的聖潔被否定

第七是性革命。從1960年代開始，現代美國走向放任。由於搖滾樂及其後的重搖滾樂流行，造成年青人之間的淫亂泛濫。傳統基督徒的莊重美德，在大學內成為嘲笑對象。男女大學生共用宿舍已習以為常，濫交已成為美國主流風氣。在心理上與社會學上而言，大部分年青人已不可能有一段傳統的猶太/基督教婚姻了。

八、婦女的傳統尊嚴受排斥

第八是婦女運動。與性革命攜手並進的是現代婦女解放運動，要擺脫任何源自道德或宗教的限制。數以百萬計的婦女宣稱自己的身體自由，不僅淫亂，更於事後墮胎。傳統的女性美德與使命，受到猖獗的女權運動與性革命嚴重威脅。

九、媒體是罪惡的媒介

第九是媒體。傳統美國價值觀的崩潰，媒體應該負起很大的責任。大體而言，它未能維護神，也未能維護家庭和生命，反之差不多在每一方面都攻擊基督教會，特別在有關宗教與道德範疇上。

十、司法界使罪惡增多

第十是司法界。司法界自我糟蹋，以致律師顛倒傳統的是與非，更不顧誠命的來由。使政教分離違背了第一誠；藉口言論自由而容許褻瀆則犯了第二誠；反對所謂「須經父母同意」(Blue without parent consent)及動輒鼓勵離婚則犯了第三誠；在法律上保護同性戀、淫亂與色情書刊時，第六誠幾乎絕跡了；當謊言被官方認同，甚至來自白宮，連總統的謊言也受到民選官員公然掩護時，第八誠蕩然無存了。唉！難以找到一個罪惡的領域是他們不贊同的。

十一、醫療界瀆職

第十一是醫療界。醫療界背棄了傳統的角色，使1億未出生的嬰兒被毀滅，這是一個有記錄的醜行。他們還支持摧毀生命的幹細胞研究。

十二、最高法院使矛盾的世界觀合法化

第十二是最高法院。在所有背棄美國理想的政府機構中，最惡名昭彰的是最高法院。大法官粗暴地行使司法權，使美國大大的衰退。他們不再維護大自然的法則，或大自然之神的法則，或神所賜給每一人不可剝奪的生存權利。他們一再抵觸憲法，卻自行解釋為「一個活的文件」，擱下基本原則，藉以違犯基本的信條。

美國自立國以來，政府在努力保障公民的生命、自由及繁榮。第四任總統麥迪遜(James Madison)就任時說得好：「我們並沒有把整個美國文明的未來押在政府的權力上，絕對沒有。我們是把政府所有機構的未來押在每一個人的自我管理、自我控制、按神的十誡來自我約束之上。」

美國開國元首把政府體系建基於第一誡：「**除了我之外，你們不可有別的神。**」清楚地說明，每一個人都是為服侍神而被造，非服侍政府，因為人是按神的形像而造的。政府的本意，是人民獲得神賦予權利的一個幫助。所以，他們設立一個具代表性的政府系統，清楚劃定政府的可為與不可為，並明確及細心遵行，以保障個人的自由。

可是，今天的美國政府正在危害人民的基本自由。聯邦參議員亥姆茲(Jesse Helms)曾說：「當有人不再相信神在管理人類事務時，就有人想越過神的權力而代之，意圖建立『全能政府』。這實在是美國軟弱的根源，因為它冒犯了第一條，也是最大的誡命。」

威爾遜(Woodrow Wilson, 第二十八任總統)說：「自由的歷史是一部限制政府權力，不是增加權力的歷史。當我們抵制權力集中時，是在抵制死亡的權勢，因為隨權力集中而來的，總是人類自由的破壞。」

(本文允准譯自 *God Bless America: God's Vision Or Ours's* 一書頁96-102, 由Queen Ship Publishing出版)



漂向新異教

The Neo-Pagan Drift

王永信

今天的美國，一股巨大的力量正在生活各層面(包括一些基督教會)迅速而狡猾地潛行；我們稱這破壞性強大的推動為「漂向異教」。

如果有一日美國衰敗傾覆，不會是受外來的火箭或核彈的攻擊，而是由於美國內部這一股漂向新異教之風。

美國，回歸神……不然滅亡！

當美國花費數以兆計的美元於國防上時，舉國上下應在此刻藉聖靈的光照，認真地檢視國家的宗旨、正直和對基督的效忠！

「因為我的百姓做了兩件惡事，就是離棄我這活水的泉源，為自己鑿出池子，是破裂不能存水的池子。」(耶二13)

今日的美國和耶利米時代的以色列何等相似！美國正在棄絕神，挖掘自己的水池！整個國家在漂向新異教的重荷下被淹蓋了。

美國的領導人離棄神

華盛頓的國會大廈內，使用率最少的房間就是祈禱室。據某大報章的記者在開會期間的觀察，這間專供「私人沉思及祈禱」的房間，整日竟沒有一位議員來使用。

多麼可惜！今日的美國領袖已經忽略了先祖建國的蒙福之泉、智慧之源和得力之根。

謙卑、順服地遵主旨意而行的統治者，在神心中有特殊的地位，自舊約時代已經如此！神會因為一位統治者敬畏祂，而賜福整個國家。

因此，我們謙卑地建議美國總統、副總統、國會議員及最高法院法官，在百忙之中，每日撥出15分鐘，謙卑地來到全能的神面前，為自己和眾百姓的罪祈求饒恕，求神賜智慧和引導，以執行受託的艱巨任務，也為全國及世界代求。

美國的領導們必須歸回神，先賢的信仰必須再被接納、尊重與實行。如此，才能拯救美國！

美國的最高法院離棄神

40多年前，美國最高法院將祈禱及讀經趕出公立學校，是最具破壞性的行動！這個出於國家最高司法部門的決定，造成深遠及致命的後果。

請看今日的學校，灌入少年人頭腦中的是無神和異教思想，宗教信仰被嘲弄，不道德行為、吸毒及酗酒習以為常。而對神稍為表示一點點尊崇，都會被禁止——下令禁止的並非一個無神或極權的政府，而是以基督信仰立國的基督教民主國家的最高法院！

人們對日益增加的犯罪率、未婚媽媽和被殺的胎兒，不再驚訝！是甚麼驅使領導者、議員及法官想出這些政策？真令人費解！如此下去，參眾兩院的開會祈禱、總統就職宣誓時按手於聖經上、軍隊中的牧師、硬幣及鈔票上所印的「我們信靠神」，以及在公共圖書館內的宗教書籍，很快會被宣告為「不合憲法」。請再三思想，在美國的憲法之上，還有那掌管全宇宙的憲法，誰敢竄改？如果祈禱及讀經在公立學校內「不合憲法」，那麼，在至高神的俯視下，美國的憲法更不符合祂的憲法了！

請不要忘記，美國是如何立國的！如果我們仍然相信有這一位神，就不要再進一步觸怒這位全能者！讓我們來到祂面前認罪悔改！美國人民要像初期使徒一般，有勇氣對那些偏行的領導人說：「**順從神，不順從人是應當的！**」(徒五29)

教育制度離棄神

今日的高等教育的重點，只在為無神論辯護。今日的年青基督徒常常面對人的理論與聖經之爭——達爾文的進化論或神的創造。目前的教育體系並沒有將年青人引向神，卻天真地說：「讓他們自己選擇吧。他們會知道好歹的！」你不會讓一個小孩自己選擇一瓶牛奶或一

瓶毒藥而不管吧？

教育體系應該建立在尊敬神的基礎上，讓學生們認識神及信仰，應該在幼稚園開始教導。

牧師被心理學家所取代

愈來愈多的「基督徒」在需要輔導時，求助於心理醫生而非牧師。(事實上，有些牧師不再相信禱告了。)

今日的教會，已逐漸從人們的日常生活中消失。由於教會被世界同化，人們不再尊重教會，在遇到屬靈需要或生活危機時，也不會向教會求助。

如果美國離棄神，將會受到嚴厲的審判，因為美國是被神所興起養大的。美國若說沒有神，那是悖逆的話！

然而，令人不忍卒睹的是：美國今日正在離棄神！老一輩過去了，隨著他們而去的是那古老的宗教與「我們先賢的信心」！新一代的男女，在享受他們敬畏神的祖先們勞苦留下的成果時，竟不知道，或不肯思想，繁榮是怎麼來的？他們不覺得需要神！在享受美食、跑車、電視及壘球之際，何必去思想神呢？

當葛理翰(葛培理)看到同性行為如春筍般蔓延時，曾說：「如果神不審判美國，祂可能要向所多瑪、蛾摩拉道歉了！」

在摩西和約書亞死後，以色列民開始向迦南的異教漂移：

「約書亞在世和約書亞死後，那些見耶和華為以色列人所行大事的長老還在的時候，百姓都侍奉耶和華……那世代的人也都歸了自己列祖。後有別的世代興起，不知道耶和華，也不知道耶和華為以色列人所行的事……以色列人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去侍奉諸巴力。」(士二7、10、11)

士師記中的經文，完全反映了美國今日的情況，「美國」可以代入為「以色列」，「金錢」可以代入為「巴力」。

所以，一定告訴這一代的美國人，神「偉大的作為」必須再一次向美國人宣告，尤其是向年青的一代！

神在舊約時代為以色列人所做的大事，和為美國人民歷來所做的大事，有很多相似之處，請看下表：

以色列人	美國人
1. 神領他們出埃及。	1. 神領他們來自很多國家，脫離壓迫極權。
2. 神領他們渡過紅海、曠野及約旦河。	2. 神引領他們經過很多陸地、國家與汪洋。
3. 一路上遇到很多艱難困苦及傷亡，但神帶領他們度過。	3. 一路上遇到很多艱難困苦及傷亡，但神帶領他們度過。
4. 他們必須征服新的土地，神幫助他們完成。	4. 他們必須征服新的土地，神幫助他們完成。
5. 神使他們的國土成為「流奶與蜜之地」。	5. 神使他們的國土成為「流奶與蜜之地」。
6. 在開始幾代，他們是愛神，敬畏神的百姓。	6. 在開始幾代，他們也是愛神、敬畏神之民。
7. 他們的國家是神權國家，神是他們的統治者。	7. 他們是一個民主國家，在他們的憲法中認同神。
8. 立國以後的世代開始離棄神。	8. 他們近年來的後代開始離棄神。
9. 他們敬拜異教之神及偶像。	9. 他們敬拜金錢、名譽、權力，尋求罪中之樂，並耽於迷信、邪教和異端等。
10. 他們不聽從神的說話，各人「做自己眼中看為正的事」。	10. 他們過於自由，濫用自由，罪惡增加。
11. 他們的道德敗壞。	11. 他們的道德也敗壞。
12. 他們不認罪悔改。	12. 他們變為與基督教敵對。
13. 神差遣祂的先知及士師去警告他們，搭救他們。	13. 神差遣許多僕人來警告他們，但很多司法制度都叛逆神。
14. 他們終被置於審判之中——被外邦所擄去。	14. 美國若不悔改，領袖不歸回神，不清除社會中的邪惡，不廢止無神主義的教育制度，法院繼續禁止在學校中祈禱、讀經，將會受到比以色列更嚴厲的懲罰，因為美國曾多次受警告，應該自知！
15. 在被擄中，他們悔改，呼求神(詩一三七)，神垂聽他們的呼聲，搭救了他們。	15. 但願他們盡早悔改，不必受到審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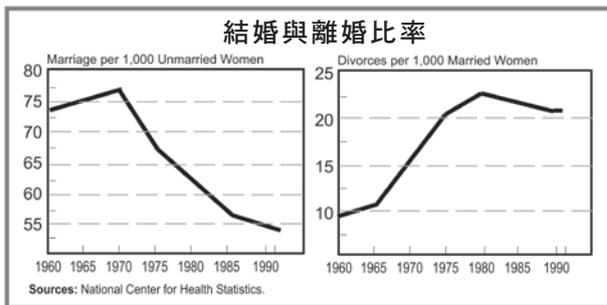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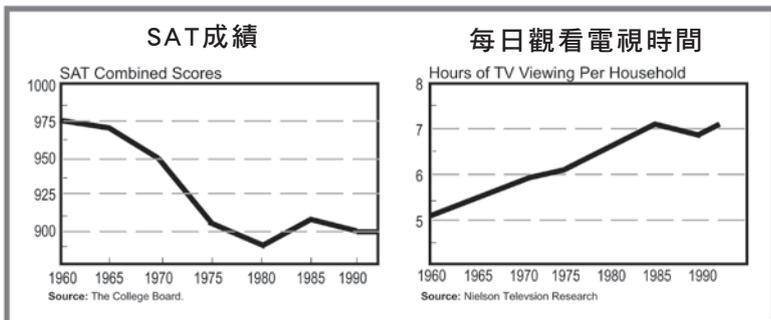
美國，歸回神，現在就歸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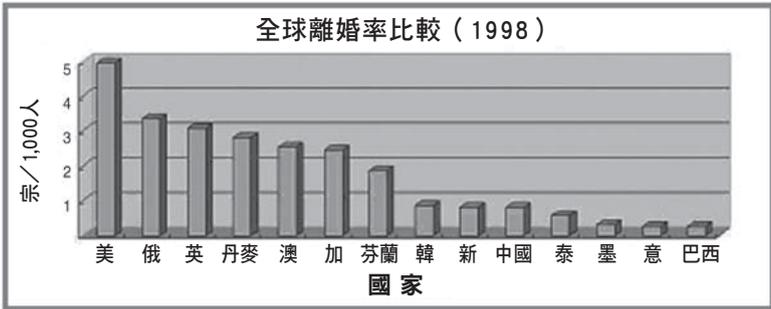
家庭的崩潰

譚克成

在1962和63年，美國的最高法院作了兩項破壞性的宣判：不准學生在公立學校中祈禱和讀聖經，校內不可張貼有關基督教的海報。當基督教離開了學校，學校道德呈現真空，世俗的自由放縱乘虛而入，帶來了嚴峻的後果。從以下刊在前美國教育部長William Bennett寫的*The Cultural Index*一書中的圖表，可見家庭和婚姻的崩潰狀況。



美國的人口從1960年至2000年增加了53.5%(資料來自美國人口統計局)，但自1962年以來，學生的SAT分數迅速下降，看電視的時間則不斷增加。同期，結婚率降低，而離婚率卻上升了104.3%。在1999年，美國每兩宗婚姻便有一宗此離，大部分離婚的人在25-39歲之間。若拿世界各國的離婚率比較，便了解美國的離婚問題何等嚴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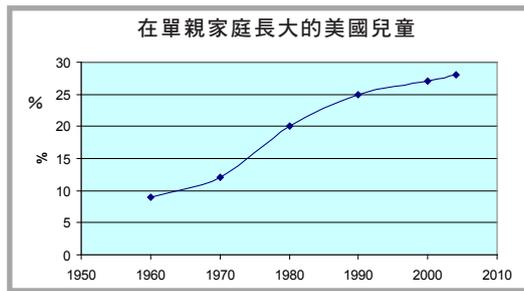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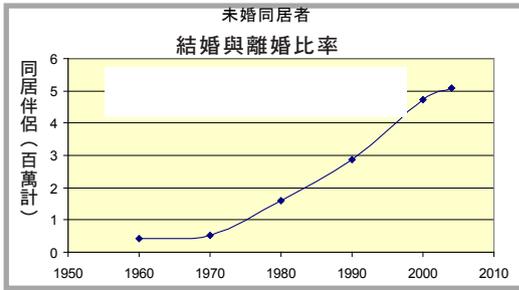
在美國，每年約有100萬名兒童受到父母離婚所影響。據美國人口調查部的資料，1960至2000年間，單親家庭增加了200%，而同一時期結婚率下降，未婚同居率卻上升了979%。

又在2005年的報告，非傳統家庭數字的總和已超過了傳統家庭(一夫一妻和子女)的總和，1999年至2005年，傳統家庭的數字下跌近50%。美國的家庭正在瓦解，受害的是兒童。康奈爾大學(Cornell University)教授Urie Bronfenbrenner說：「在這種家庭長大的兒童，出現品行和教育問題的機會更大，包括過度活躍、離群、上課精神不集中、要即時得到滿足；學業成績和品行較差，缺課和退學較多；喜歡參與邊緣群黨，一起吸煙、酗酒、濫交等，更有些會吸毒、自殺、破壞公物，和有暴力和犯罪行為。」家中沒有了父親的形像，有些少女會以貞操換取男性的注意。

隨著離婚和同居率的上升，未婚懷孕和產子的比率也在升高。過去45年中，私生子增加了566%。根據疾病預防中心(CDC)的資料，1960年只有5.3%出生嬰兒是私生子，到了2005年增至35%，即一年有150萬嬰兒是生自未婚媽媽！在2002年，15-19歲的少女中，有75.7萬名少女未婚懷孕，其中28%選擇墮胎結束，56%把孩子生下來，而15%流產。

單親家庭增加，虐兒和少年自殺的個案也隨而增加，1960-2000年

的少年自殺率升高了257%。在破碎家庭中成長的男性青年，犯罪機會也多，監獄人口高升，政府開支增加，在家的男性和父親人數也隨而減少了。



美國從1960年代開始，要面對道德敗壞帶來的嚴重家庭和社會問題，以及性病劇增。在1996年新出現的性病有1,500萬宗，疾病預防中心估計美國每5個人便有1人染上某種性病，這是一個不公開的「隱形災難」。大概5,600萬美國人染有性病，納稅人要承擔100億元的治療費用，還未包括愛滋病的費用在內。單在1992年，用於治療愛滋病的費用是103億元，多於所有性病治療費用的總和。

在1994年，「雞尾酒」治療法研製成功，使愛滋病的死亡人數減低70%，但費用昂貴，每人每年需3萬元。在同性戀壓力團體的施壓下，很多州的衛生局都提供免費治療。到2003年11月，15個州政府宣佈這項服務令州財政儲備用光，患病率又開始升高。2004年7月，加州政府報告，過去7年愛滋病患者增加了1,000%。2005年2月，紐約發現了一種新的超級HIV病毒，潛伏期由10年縮短至2個月。

從發現愛滋病至2006年，美國共有1,014,797人患上愛滋病。以2006年來計算，若愛滋病人都接受「雞尾酒」療法，美國一年要花134.67億元，這就是性解放的代價。沒有聖經的道德觀，政府只以非批判性的「安全性行為」來教育大眾和下一代，帶來以上的失敗後果，所付的代價極大。

疾病預防中心的研究報告說，最成功讓青少年禁慾的惟有宗教信仰帶來的道德觀，可是公立學校和反基督教團體堅持要將基督教拒諸校門外。而自由派政客惟恐天下不亂，與同性戀壓力團體，於1990年代末期在各州推行同性婚姻，使婚姻與家庭進一步崩潰。

同性婚姻

在夏威夷州，1996年法院宣判同性戀伴侶可以結婚，但到1998年通過修憲，將婚姻限於一男一女。

在阿拉斯加州，1998年5月法院宣判一個人可自由選擇與任何性別的人結婚，但同年11月通過修憲，將婚姻限於一男一女。

在弗蒙特(Vermont)州，1999年最高法院宣判同性伴侶可以享有如同異性伴侶婚姻的權利，到2000年，州立法院通過提案，為同性戀者訂立「民事結合」(civil unions)的法律，但未發予結婚證書。

在麻州，2001年一些同性戀伴侶控告州政府，要求享有結婚的權利，在2004年，該州最高法院以4對3通過同性婚姻，使麻州成為美國第一個同性婚姻合法的州。

在加州三藩市，2004年2月14日市長紐森下令頒發結婚證書給4千多對同性戀者，違反了加州選民在2000年通過的一男一女婚姻法。同年4月，7千多名基督徒向市政府抗議，數十位牧師會見市長，要求保存一男一女婚姻法。同年在洛杉磯、沙加緬度、紐約和華府，都有基督徒發起保護傳統婚姻遊行，參加者有數十萬之眾。在2004年末，加州最高法院宣判三藩市紐森市長越權，所頒發的同性婚姻證書無效。到了2005年1月，紐森市長和支持同性婚姻的助理法官鄧式美分別宣佈與其異性配偶離婚。

2008年5月15日加州最高法院通過同性婚姻合法；但在同年11月的選舉中，通過婚姻修訂案(第八號提案)，定義婚姻為「一男一女」。同一時期，亞利桑那和佛羅里達州也通過相類的修訂案。至2009年中為止，美國共有30州通過婚姻修訂案，把婚姻定為「一男一女」的

結合。

媒體與娛樂事業的偏差

現代社會看電視是家常消遣，電腦網絡面世後，在滑鼠上一按，全球的新聞便呈現眼前，個人自行決定所看的資料是否客觀和真實。美國有7所具億萬資產的大跨國媒體，如Time Warner, Comcast, Viacom, Disney, General Electric, News Corp 和Hearst Corp，控制了全球人士所看的資訊。

媒體的偏見

在後現代社會，透過印刷傳送的新聞和資訊逐漸減少，改由電視和網絡取代。今日大部分的主流媒體都傾向自由派，多次的總統大選，媒體和娛樂界都偏袒自由派候選人。1992年，克林頓競選總統時，選擇MTV和Michael Jackson來助選以爭取年青選民。重要的公職人員選舉時，好萊塢和娛樂界(甚至色情事業)的政治捐款，都是給予自由派的競選人。

MTV教導青少年墮落

根據Nielsen Media Research的調查報告，美國12-19歲的男孩中，73%常看MTV，而少女則有78%，他們的思想被濫交、毒品和酒精填滿了。家長電視聯會的研究報告說，在MTV上每小時可看到9個性活動的畫面、9句粗俗的語言和6個暴力的鏡頭。研究指出，只要看一小時的MTV，年青人便失去了對性慾和誘惑的自制力。此外，MTV也是啤酒廣告的主要出口。

色情事業

色情電影侮辱女性，是現代社會一個嚴重問題。數十年前，色情物品只在大城市的紅燈區可見，如今就在街角的錄影帶店，更透過有線電視和電腦網絡登堂入室，美其名為成人娛樂，其實污穢人們的心靈。

研究顯示，大部分強姦犯都是受到色情電影的刺激所導致。在奧克拉荷馬市(Oklahoma City)，當約150所色情商店被關閉後，5年內的強姦案減低了27%，但州內其他城市的強姦案同期則上升了19%。1979

年亞利桑那州的鳳凰城，發現色情商店在某些區域開業後，性罪案便增加了500%。

根據美國司法部的估計，美國有400萬個性侵犯兒童的罪犯，每3個女童和每7個男童就有1個在18歲前曾被性侵犯。絕大部分的性犯罪者都擁有色情電影和物品，在很多案件中，罪犯都用色情物品來誘惑兒童。同時，一個性侵犯的罪犯平均一生會侵犯360個兒童，平均侵犯了30-60個兒童才被逮捕。聯合國兒童基金會(UNICEF)報導，全球每年大概有100萬個兒童被逼為娼，或被誘演色情電影，其中大都為了金錢或染上毒癮。兒童接觸這些色情物品後，很大機會終身受影響；性侵犯較年幼的兒童、性觀念偏差、誤解人的尊嚴和男女關係等問題都由此而來，影響他們一生的婚姻和家庭生活。

雖然影響深遠，但色情事業以「自由」為名，受法律保護，除非表演者的年齡不足18歲。

在雷根(列根)總統當政時，曾下令打擊，當時的檢察官大力檢控兒童色情事業。但克林頓總統就任後，八年來停止檢控，更委任ACLU(有關該組織的背景，參本書〈「美國自由協會」與「美國」〉一文)的大律師Ruth Ginsberg為最高法院法官。ACLU以自由為名，保護色情事業，於是，色情事業肆無忌憚的向每一階層伸展，成為億萬盈利的行業，很多大企業都加入推銷色情。從1991到2004年新開拍的色情電影，數量增加了500%，而克林頓在白宮的醜聞，更是震驚全球。

布殊(布希)總統上任後開始打擊，可惜911事件發生後，檢察官John Ashcroft集中反恐工作，而忽略了反黃。到布殊總統的第二任期，委任Alberto Gonzales為檢察官，重新作反黃的工作。

布殊總統在2002年10月23日發表的談話中曾提到：以往的色情事業僅限於紅燈區和成人，而且帶有羞恥的成份；但現在的電腦網絡卻把色情圖片帶到兒童面前，這是不法之徒和下流之輩引誘兒童進入危機四伏的地帶，我們(也是整個美國)不可以接受這些下流勾當。我們不能容忍這種可恥的物品在學校、商業機構和家庭出現，不能讓這些事發生，要在全國阻止電腦網絡在性方面陷害我們的兒童。

布殊在任內致力打擊，據司法部統計，2006年檢控了2,539宗拍攝兒童色情電影的商人，而檢控販賣人口的案件也從1994年的37宗增至2006年的521宗。可惜，2009年奧巴馬總統上任後，選用了David

Ogden作助理檢察官，Ogden以往經常為色情商人、墮胎診所和同性戀團體辯護，看來色情商人又可安枕無憂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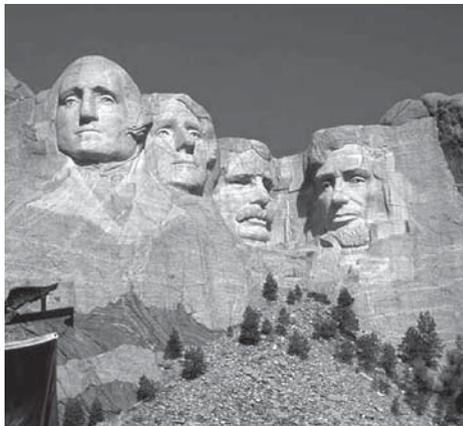
前瞻未來

當美國人擔心色情事業禍害全國時，加拿大和歐洲更令人擔憂。在加拿大，合法性交年齡是14歲，當表演者年齡不足14歲，執法當局才能起訴色情商人。在荷蘭、西班牙和葡萄牙，合法性交年齡是12歲，作父母的會否因不能在法律上保護自己的子女而憂心呢？試想有多少青少年會被色情販子利用？

據CNN報導，2005年3月16日，國際刑警隊在12個歐洲和南美國家中拘捕了500個有變童癖的網絡負責人，該集團總部設在西班牙，在電腦網絡上發佈性侵犯年幼兒童的畫面。

法新社在2005年5月26日報導，5個西班牙男子被捕，因為他們將強姦男嬰的影片拍下，在互聯網絡中出售，受害的男嬰有9人，其中最少的只有11個月大。同性戀者的行為禽獸不如，令人顫慄。

再看，「同性戀運動」的其中一個目標是廢除合法性交年齡，可以想像有一股邪惡勢力正在世界各地撲向兒童。若不設法遏止，你可以想像，會帶來怎樣的後果？



國家公園總統像



「美國自由協會」 與「美國」 The ACLU vs. America

Alen Sears & Craig Osten 著 鄧月影譯 趙巍校

你能想像這樣的一幕嗎？著名的福音派領袖，包括愛家總會(Focus on Family)的杜布森博士(Dr. James Dobson)、珊瑚嶺事工(Coral Ridge Ministries)的甘雅各博士(Dr. D. James Kennedy)、學園傳道會(Campus Crusade for Christ)的道格拉斯(Steve Douglass)，聯同一位保守的羅馬天主教主教、一位正統派的猶太教拉比，與基督教律師團一起飛往美國中西部地區的幾個城鎮。他們來到地方法院，提出數百萬美元的訴訟——請求當地的公立學校和政府立即停止承認和慶祝兩百年來(或說是兩千年來)的文化和歷史傳統，並且拆除建築物牆上所有的歷史文獻，停止向學生教導甚至提及某些科目，因為這些做法違背了「政教分離」的原則。

這些領袖們發現，一些政府僱員和公立學校的學生是穆斯林。他們要求穆斯林立即停止穿著象徵信仰的服裝，政府也要立即停止確認或保護他們的信仰自由，包括使用公共財物的權利。

你能想像發生這樣的戲劇性事情，世俗的媒體將作何反應？杜布森、甘雅各、道格拉斯等人將因這些行為而受到辱罵、嘲弄和挖苦。世俗的左翼會給他們貼上「不寬容」的標籤，並稱他們為建立神權政治的美國塔利班。

當然，這一幕情景並沒有發生，而且不會發生。但實質相同的情況卻已有規律地在全美國各處發生。誰是始作俑者呢？就是著名的美

國自由協會(American Civil Liberties Union, ACLU, 以下簡稱自由協會)。很多世俗媒體為它歡呼，視之為英雄。

80年以來，這協會一直主導著美國的主要宗教審查，發動了沒有對手的龐大戰事，對抗美國的核心價值——一切不僅沒有人抗議，更得到大量媒體的支援，戰爭披上了爭取自由的外衣。

衝突的結果使美國人發現，國土與當初開國元勳們登陸時的期待已大不相同了。今日的美國，傳統基督教、猶太教的信仰和宗教——一個社會的文明力量——受到公開的嘲弄，並且日益被邊緣化。在美國，父母的權威蕩然無存，孩子們無法避免受色情文學、暴力罪行的荼毒，危險的、不顧及他人的性行為不斷升級；人從受孕的瞬間到自然或非自然的死亡時止，生命的價值已經全面貶值。

這些震撼世界的轉變，不是一夜之間或是偶然發生的，很多都是自由協會及其同盟者，透過合法的策略長期推行的結果，向著他們的遠象來重塑美國。

自由協會的推進並非虛張聲勢，往往借學者的討論來達成。

自我定位為偉大的自由捍衛者的美國自由協會，卻在積極瓦解成千上萬美國人的自由。他們反對父母有自由把自己的信仰和價值觀灌輸給孩子們，反對一些組織有自由(如童子軍)訂立領袖的行為準則；反對教會有自由在公眾場所公開教導和宣講未經審查的上帝之言；反對很多不同的自由，甚至反對美國的先祖在獨立戰爭及後來多次的戰爭中奮戰、犧牲所爭取得來的主權，反對很多美國先輩所做的事情，更鼓吹用國際法來詮釋美國憲法。

大多數美國人沒有意識到這個協會的極端立場，很多人認為它是為維護弱勢群體而存在，或者認為這個組織有崇高的出發點，只是在前進的道路上走岔了而已。

然而，只須看一條美國自由協會的政策綱領，聽一下他們的創立者或領袖的演講，或是登上他們的網站，閱讀在法庭上已歸檔的文件，便能獲得一幅比較清晰的圖畫。思考美國自由協會的定位，想像他們的夢想若得到實現，美國將會變成怎樣：

- 所有現行禁止發行的淫穢資源——包括兒童色情書刊——都是違反憲法的。
- 色情商店可任意開設——不管是在教堂，還是日間託兒所或住宅區附近。

- 公立圖書館不應限制兒童登陸色情網站。
- 家長沒有法定的追訴權，可以保護孩子免受赤裸裸的性描寫侵害。
- 軍方甚至不能強制執行最基本的處分——比如冒犯了上級要受的紀律處分。
- 軍方不能禁止部隊中公開表現同性戀行為。
- 父母不能限制自己的孩子公開宣講或參加公立學校的課程、集會中的任何話題——正統猶太教或基督教的教導外——這違背了家庭核心的宗教和道德信仰。
- 公立學校不得慶祝公認的宗教、歷史、文化節日，比如聖誕節、復活節、修殿節，儘管幾百年來這些節日已成為美國的傳統。
- 所有立法機關、軍隊和監獄的牧師職位都應該取消。
- 所有刑事和民事法中禁止多妻、同性婚姻的條款都該廢除。

80年來，美國自由協會不僅在鼓吹上述和許多其它的極端主張，還通過一個一個的「恐懼、威嚇、誤導」的合法和教育運動，成功地很多主張推入現行的法律之內，或成為美國人將要承認的法律。他們透過法律行動按自己的願望來塑造美國法律，意圖把國際法（至少是他們對國際法的選擇性觀點）強加給美國人民——完全無視美國的主權和美國憲法。

因為自由協會的哲學及行動，漸漸地，「美麗」的美國漸漸變成了「好訟」的美國。那些所謂辯護律師藉協會的行動所營造的環境中成為主導，「權利」勝過了個人的責任。「另類的生活方式」代替了父母親的角色。美國的憲法雖然仍有效通行，但已面目全非，並且有如日蝕般，漸被烏雲遮蓋，包括一個導致全美超過4,600萬兒童死亡的奇特解釋(註)。憲法的第一修正案，本是提供信仰自由的強大保護盾；數百萬人離鄉背井為的是追求自由，如今自由卻變為攻擊人民信仰的利劍。這是開國元勳們永遠想像不到的。

可惜，他們80年來對價值觀的抗爭，大多數美國人並未強烈反對。美國自由協會以4,500萬美元的年度預算，和得到4,100萬美元的捐款，組成一隊大軍，成員至少有60個全職律師、300個分支、1,000多名義務律師、300個員工，以及來自司法部門、法律學院和媒體的支援，不斷向前推進合法的威嚇、誤導和恐懼的運動。

一個專門調查非牟利組織財政狀況的網站guidestar.org公開指

出，美國自由協會基金有鉅額的財富，截止2004年5月31日的淨資產達175,909,869美元。2003年還收到會員Progressive Insurance董事會主席劉易斯(Peter B. Lewis)的800萬美元餽贈，這是最大的一筆個人捐贈。而1999年，Ford Foundation捐贈了700萬美元（雖然兩者近來在一些優惠條款上意見不同），劉易斯隨即配對捐贈了700萬美元，使總數達1,400萬美元。

美國自由協會的目標，是建立一個世俗化的「寬容」美國；在那裡，宗教言論不僅要沈默，還要受懲處；在那裡，不符合人類期望的生活都迅速和輕易地被拋棄，是使用了納稅人所繳的稅款；在那裡，神所定下的婚姻和家庭制度將成為遙遠的記憶；在那裡，「寬容」代表了很多異見者在沈默。

美國自由協會利用接連不斷的法律訴訟，達成了很多目標，手段是恐嚇對方會帶來有面對傾家蕩產的昂貴訴訟，甚至指稱訴訟不一定會成功，藉此消耗那些堅持信仰自由、捍衛人類聖潔生活和傳統價值觀的人的意志、財富和力量。在很多案例中，自由協會通常找來贊同他們的激進法官，按他們的設想再創造法律。他們也常常贏得訴訟，因為沒有人出庭按法律去反駁他們的要求。結果使法院的裁決替代憲法大會，或通過最高法院修改兩百多年前開國元勳們寫下的決議，或通過協會某個有推動力的律師迫使學校體制改變規章等，給成千上萬美國人的信仰自由帶來負面的影響。

但形勢開始逆轉。

多年來，一直缺乏足夠的法律資源來與美國自由協會及其同盟抗衡，但在1993年，一個30多人的基督徒領袖小組終於說：「夠了！」。他們一起討論應採取的措施，以緩阻和停止對方看來勢不可擋的攻擊。他們知道很多敬虔的基督徒律師曾努力尋求方法採取行動，但由於缺乏足夠的資源以致無法成功，因而成立了一個新的組織——聯合保護基金會（Alliance Defense Fund）。雖然相對美國自由協會及其眾多的法律同盟者的資源，基金會的力量還是匱乏，但基金會與盟友們已迅速成為不可輕視的對手，透過一支不斷增長的法律盟軍，成功地制訂策略、培訓、資金和訴訟，在美國各地的法庭上或思潮的論戰中，多次擊敗自由協會及其同盟者。

「美國自由協會」與「美國」的爭戰，明顯是挑戰美國的價值觀、法律和憲法以及國家主權。我們需要清楚明白其極端的立場，並

反駁那些認為它曾是一個好的組織，只是誤上歧路的論調。基金會將討論神怎樣使用基金會透過接連不斷的案件對抗自由協會。基金會的目標是勝過美國自由協會巨大的人力和經濟資源，塑造一個在信仰自由的價值、人類的聖潔生活、傳統的婚姻和家庭方面，都得到極大的肯定和保護。

靠著神的恩典，不單要有信心矯正美國自由協會及其同盟對美國司法體系和價值觀的扭曲，也要有信心捍衛美國，迎接目前所面對的法律攻擊，回復開國元勳們所構建的自由景象，因為這是歷代美國人奮戰而得來的。這需要祈禱、百折不撓的精神，也要投入大量的經濟資源；但我們終必獲勝。

（本文原刊 *The ACLU vs. America* 一書，頁1-6，由聯合保護基金會2005出版，蒙允准譯載。）

譯註：指自1973Roe與Wade對決的的裁判後，美國墮胎合法化，全美已有超過4,600萬例墮胎。參Richard H. ReebModern, *Child Sacrifice Has Ancient Roots*. July 25, 2006. <http://www.claremont.org/weblog/005139.html>



華人信徒參與一男一女婚姻集會



當神放棄一個國

When God Abandons a Nation

John MacArthur 著 金繼宇譯

羅馬書一18-32提到，人故意行不合理事，神會任憑他們。

神的忿怒誠然不是一個受歡迎的議題，但若要了解福音，這卻是一個必須重視的中心題目。神有不同的忿怒：

一個稱為**永存的忿怒**，是神把不信的罪人永遠置於地獄中的懲罰；一個是**末世性的忿怒**，是神在世界末期時所發的怒氣。

另一個可以稱為**災難性的忿怒**，如海嘯、火山、颶風、地震，或一架飛機撞入雙子大廈(Twin Towers)造成數千人死亡。

還有一個是**後果性的忿怒**，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過某種生活，就啟動某些審判的效力。

還有一種就是本文所提到的**任憑的忿怒**，這是神轉面背著一個社會，不看時的情況。

聖經中任憑之例

一個最可悲的例子，是最強壯的大力士參孫的遭遇。他天生有超乎常人的能力，士師記十六章18-21節記載的是一個真實的故事。因為參孫的罪，耶和華離開了他——「任憑」的審判。

在箴言一24-31，我們也看到類似的傷感。

有時候，神放手任由人自己去行，讓他們自嚐在罪中的後果。因為他們不接受勸告，藐視神一切的責備。耶穌論到法利賽人時說：「**任憑他們吧，他們是瞎眼領路的。**」(太十五14)

多可怕的說話，「任憑他們吧！」一想到可能被神放棄，失去被

赦免的機會，恩典的日子一去不返，就心生懼怕。

羅馬書一章提到，任憑的忿怒可以針對個人或國家，這是事實。歷史上很多國家各行己路，美國也一樣，走在得著真理、拒絕真理，卻被神任憑的彎路中。

任憑的彎路

聖經中，最直接道出這個任憑的後果是羅馬書一章，最生動和最全面討論神的無理。這也是解釋美國此時此刻的道德失序與混亂的最佳經文；神的忿怒已臨到，我們不是在等待，而是在經歷。

在24、26及28三節中，有「神任憑他們」的字眼；「任憑」的希臘文是指對罪犯判刑，然後執行處罰。這三節經文都表示一個事實，神因為忿怒已經按法律來定人的罪，那就是不會攔阻，任憑他們落到選擇行惡的因果效應中。

當審判臨到時，遏制罪行的恩典就失去了，於是罪惡充斥。罪是審判的因由，又是後果，因果就這樣循環蔓延。

請注意任憑忿怒的過程，有三個步驟：第一，「**神任憑他們逞著心裡的情慾行污穢的事，以致彼此玷辱自己的身體。**」(24節)

在社會中，惹神任憑之怒的第一個徵兆是不道德的性行為。當一個社會充滿色情，當一個社會的普遍性格是不道德時，這忿怒已經發生了。當神任憑一個人行己路的時候，他的所作所為都出於自己不潔之心；心術敗壞，身體也隨之。

在美國，從嬉皮士(hippie)與花花公子(Playboy)出現時起，社會變得越來越色情，今日的互聯網被數以百萬計不道德的色情網站所控制，只是為滿足腐朽文化中永不滿足的情慾。

這就帶來無數的婚姻破裂，導致無數令人顫慄的虐童、變童事件，兒童受虐的情況會繼續猖狂，因為遏制的恩典已經被挪去。性關係不受約束，人們對婚姻不再忠貞，輕易進行性行為，婚姻就變成可有可無了。

第二，第26節說：「**因此，神任憑他們放縱可羞恥的情慾。**」這裡提到的不只是情慾，更是羞恥。美國在下滑，日趨腐化。可羞恥的情慾是指下流的熱情、污穢的慾望、反常的性慾。這裡說：「**他們的女人，把順性的用處變為逆性的用處。**」

彎路中的第二步是女同性戀與男同性戀。聖靈先提女人的羞恥，因為在道德走向腐敗的過程中，她們往往是最晚受影響的，因為女性對兒女有一種保護的天性；但當神的任憑之怒發生時，連女人都陷入可羞恥的情慾中了。

不僅如此，還有第三步，第28節說：「**他們既然故意不認識神，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甚麼是邪僻的心？就是「經試驗被定為無用，不符合資格達到的目的」，思想無法發揮作用。彎路的第三步是，推理能力被破壞以致殘障。

神原已寫在人心中的道德律被徹底踐踏，取而代之的是不道德的文化。良心不能發揮作用，不道德的事隨處可見，人的心思已腐敗，無法從頭再來。人不能正確地思考，心思意念不遵從該行之路，所做出來的只有惡事，輕視端正的美事。

這個色情、同性戀、腐化的文化會衍生出甚麼呢？第29節說：「**裝滿了各樣不義、邪惡、貪婪、惡毒；滿心是嫉妒、兇殺、爭競、詭詐、毒恨；又是讒毀的、背後說人的、怨恨神的、侮慢人的、狂傲的、自誇的、捏造惡事的。**」每天都有新的罪惡花樣，就像有人把罪惡溝裡的引水道開放了，任污水湧進社會。

這從每天從報章、電視的新聞中可以見到。世人的生活正落在各色各樣的罪惡中。沒有良心，沒有理性，沒有節制，一個變得縱情聲色，像沒有道德的野獸一般放肆的社會，荒唐、敗壞，甚至我們會嗤笑那天天新奇的腐敗。當神任憑一個社會時自己去行時，就會變成這樣。

為甚麼神會不理？

神為甚麼任憑人民與國家這樣作呢？「**原來神的忿怒從天上顯明在一切不虔不義的人身上，就是那些行不義阻擋真理的人。**」神放棄我們的社會，因為我們的社會先離棄了神。

一個敗壞、邪惡、被放棄的社會，最明確與最可悲的證據就是社會不能容忍對罪惡所發的怒氣，社會吃喝罪惡，而且不能容忍人指斥它的不義。這就是神不理的原因：「我們阻擋真理。」

西方世界得到神的話已久，在美國也已有數世紀之久；但今日卻多行不義，阻擋真理，縱容犯罪，踐踏神的話。實無法辯說我們是無知的。

請看今天的社會，特別在美國，所見的是一群深受福音影響的群眾，但所見的也是一群不尊敬神的人。再看第21節：「**因為，他們雖然知道神，卻不當作神榮耀祂，也不感謝祂。**」也就是說，不因神是他們所有事物的來源而感謝神。

人的問題不在於不能找到神，或不認識神；也不在於他不能找到真理，或不認識真理；而是他不要。他們不要尊敬神，因為若尊敬神的話，就要向祂和祂的律法交帳了；人寧願完全看不到神而活。

最後一個敗行是在第23節：「**將不能朽壞之神的榮耀變為偶像，仿佛必朽壞的人和飛禽、走獸、昆蟲的樣式。**」人造出諸神來寄托他們自己無用的意念，假宗教把人推下深淵去。

可見，人並非從異教與無知的淤泥中上升到神的真理那裡，人不在上進，而在下降，從神的真理墮入撒但虛假的泥淖中。人最終極的荒唐是拒絕神，而且造出一個不存在的非神之物來敬拜它。

社會經常發生倫理和道德的爭辯，有甚麼稀奇？因為我們離棄了神，得到神的報應。

我們唯一的希望

如此，我們還有希望嗎？美國還有希望嗎？西方世界還有希望嗎？

詩篇第八十一篇帶給我們希望，請看第11節：「**無奈我的民不聽我的聲音，以色列全不理我，我便任憑他們心裡剛硬，隨自己的計謀而行。**」這些事發生於以色列。

但請注意第13節：「**甚願我的民肯聽從我，以色列肯行我的道；我便速速治服他們的仇敵，反手攻擊他們的敵人。**」第16節是筆者所喜歡的：「**我也必拿上好的麥子給他們吃，又拿從磐石出的蜂蜜叫他們飽足。**」這是發自神的肺腑，祂說不會再任由他們，會保護他們！

但這句話的關鍵是「聽從我」與「行我的道」。聽主的話而行，是任何一個社會的唯一希望。

現在，不是一個軟弱的人在軟弱的教會中講軟弱之道的時候，而是一個勇敢、盡力遵行聖經教導來事奉的人呼召人來聽並回應神的話的時候，這是人唯一的希望。

在耶穌再來之前，這還不太遲。我們要傳講這話直到地極，使那些落在忿怒之下的人可以得拯救，脫離那最後與永久的忿怒。

主阿，願祢的話大大復興，願人聽祢的話而遵行，使祢得榮耀。
阿們！

（錄自作者的一篇講章，從www.gty.org/Resources/sermins/80-314下載，蒙允准予譯載）



哈佛學院, 1720



在新大陸第一個主日露天崇拜

第二部分
從不信到悔改

美國的重光





不歸路——

美國已無可挽救嗎？

Has America Passed the Point of No Return?

David R. Reagan 著 金繼宇譯

1989年在紐約時代廣場，衛克遜牧師(Rev. David Wilkerson)宣稱美國已經踏上了不歸路，因其對神的反叛，神的審判即將臨到。他說：「美國患了不治之症，正在死亡路上垂死掙扎。如此偉大的國家已面臨崩潰！」這一席話震驚成千上萬的聽眾。

信息精義

衛牧師發表充滿危機感的歷史性先知宣告，要點如下：

1. 美國罪惡滿盈，正在經歷神的懲罰。
2. 神曾多次藉先知性的言論呼喚美國悔改，警告美國若繼續反叛，必帶來厄運。
3. 美國拒絕聽從警告，繼續反叛，與神對抗。
4. 美國踏上了不歸路，必然面對神的審判與毀滅。
5. 神的憤怒即將臨到，極可能從經濟崩潰開始，以致不可收拾。

輕慢之國

這是一個從真理發出的不祥警告，因為很多美國人(甚至基督徒)都背叛神。很多美國的基督徒社團與世俗妥協，高舉愛國主義的大旗，相信健康、財富和繁榮的福音；這是自我瞞騙。

昔日，神差到以色列和猶大國呼喚百姓悔改的先知們，屢被嘲諷；百姓更提醒先知，他們是神的選民：「耶和華不是在我們中間麼？災禍必不臨到我們。」(彌三11；參耶五12-13)

過去30年，神曾多次興起像衛牧師般的先知呼喚美國悔改：可是美國人重蹈以色列人的覆轍，嘲笑神的僕人，高傲自大地認為自己是「基督教國家」。

受審之國

事實上，美國不再是一個基督教國家，美國人的行為給基督教帶來極大的恥辱。在各種罪行上，美國都在領先，如墮胎、酗酒、吸毒、賭博、離婚、虐童、暴力罪行、色情電影，甚至兒童色情電影；更甚的是，透過電影、電視及網絡將這些不道德及暴力的惡行輸送出去，成為整個地球道德污染的源頭。

美國正自食其果，神的審判臨到了。申命記二十八15-48說明了一個國家所受的審判及咒詛，這正是今日美國的寫照：城市紊亂、青年敗壞、政策混亂、外交後退、疾病流行、離婚狂升、農業失收、外權迭增。

反叛之國

雖在神的審判下，仍不肯悔改，反更硬心地對抗神。學校裡禁止禱告，挪去了「十誡」，不准派發聖經；又威嚇老師不准向學生講述神的事，否則革職；規定教授進化論，不准講授神創造的真理。

同時又推行，甚至鼓勵同性行為，向青年學生派發避孕套及針筒，維護各樣污穢與猥瑣的事，州政府又推行各式各樣的賭博行為，藝術家們滿腦褻瀆的思想，用各樣方式譏諷、嘲笑神。

美國對神傲慢無禮；最高法院反對神，國會強硬對抗神，官僚制度輕慢神，教育體系取締神。

可怒之國

聖經告訴我們，假如一個國家執意犯罪而不悔改，神對它的審判將轉為忿怒，管教將轉為摧毀。聖經更進一步教導說，一個國家到了如此地步，甚至義人的禱告也不能拯救它。(結十四12-20)

美國到了這個田地嗎？神差到美國的耶利米——衛牧師認為神的



如何贏得這場爭戰？

How We Can Win This War?

James Dobson 著 李曉秋譯 查常平校

當前迫切的問題是：怎樣才能阻止那些專橫的法院和無理的地方官員一再踐踏公眾普遍堅持的反對同性戀婚姻的意願？

唯一的答案是：促使國會和各州立法機關通過一項《聯邦婚姻法修正案》(Federal Marriage Amendment, FMA)，傳承歷史，將婚姻定義為一男和一女的結合。

這是筆者一生中最激動的階段。過去幾個月，筆者曾7次與超過50位維護家庭組織的領袖一起，到美國華府游說國會議員們，在仍有可為的時候捍衛家庭。有人說事態有望改變，此修正案有望最終獲得通過；然而，反對的聲音仍非常強大。

明顯，美國國會缺乏運用立憲的權威來駕馭法院，百姓必須自行為憲法的修正而抗爭。人民永遠不可忘記，美國的建立是不容許有暴政和寡頭政治。憲法的修正案，就是確保這類暴政今天不會重演。

《國家評論》(*National Review*)雜誌曾刊載了一篇文章，提到Notre Dame大學的法律學院教授Gerard V. Bradley曾說：「唯一能控制這出軌的法院的方法，就是改變那有最高權力的法例：憲法。動議《聯邦婚姻法修正案》正是為此，有力地限制那些任性的法官和執法人員的權力，不允許他們將家庭重新定義；也給予立法機構自由，對非婚姻的家庭提供一些利益，這是法院所不能做到的。」

即使在最和諧的形勢下，要通過一項憲法的修正案也異常艱難，必須有三分之二的國會兩院議員和四分之三的州立法機構代表同時贊

成；在美國歷史上，這種情況只發生過27次。在現今的危急情勢，這顯然不是一件容易之事。至執筆時止(編按：2004年)，據報有34位參議員(共和黨議員7位、民主黨議員27位)準備投反對票。因此，除非全體美國公民能聯合聲援，否則修正案實難以通過。(編按：法案最終未能通過)

雖然《聯邦婚姻法修正案》並不完善，但卻是傳統婚姻受到合法保護的最後機會。這項修正案的力量在於能夠阻止法院歪曲現有的成文法(statutory law)，要求把婚姻狀況或關於婚姻的法案重新判決。用外行人的話來說，修正案可以確保憲法中的婚姻是由美國人民及其代表所決定，而不是由未經選舉的法官們所決定。

這是一個有威壓性的挑戰。即使如此，美國人的先輩在國家面臨威脅時，仍會不屈不撓地保護傳統，衝破一切阻力。在經濟大蕭條和二次大戰時期，美國人經歷了難以想像的艱難，但憑著勇氣、智慧、堅韌和忠誠，使以後幾代得享前所未有的繁榮與祝福。

這一代美國人所面對的危險，看來與一場世界大戰或經濟危機並不相同，但實際上，其巨大的破壞力完全一樣。後人的幸福，取決於今日如何回應這場威脅；如何面對，歷史會作出評斷。

在《國家網上評論》(*National Review Online*)的一篇文章中，加拉夏(Maggie Gallagher)寫道：「婚姻不是一個供選擇的行為，而是社會生存的前提條件……要贏得同性婚姻的爭戰也許是艱難的，但對於一些見證了共產主義如何潰敗的人而言，意志消沈是不可原諒和不負責任的。」

藉著神的幫助，憑著上下一心的精神，我們定能得著智慧和力量來保衛婚姻的傳統。

全民總動員

筆者理解，很多人忙於日常的職責，但這一個巨大的文化挑戰具威脅性，無論如何都要全民總動員，因為情勢危急。

對今日加諸婚姻和家庭上的威脅，你可能感到義憤填膺，但僅有激情是不能扭轉同性戀激進運動的聲勢，必須將關注與信念轉化為行動。英國國會議員布奇(Edmund Burke)曾說過：「導致邪惡獲勝的條件是好人甚麼都不做。」

其實，絕大多數的美國人都傾向維持傳統的和法律的婚姻定義。各州禁止「同性婚姻」的投票結果，都讓人興奮——夏威夷州是69比

31，阿拉斯加州是68比32，加州是61比39(編按：加州2008年的投票結果是52比48)，內華達和內布拉斯加州都是70比30。

我們需要同心協力來維護未來世代的婚姻。你可能願意投入這場不一定有影響力的戰鬥，只是不知道從何入手。以下是一些建議：

- 與居住地點的議員聯繫，給他寫一封信或打一個電話。因為很多議員回應說：我們並沒有收到有關的消息。
- 立刻作選民登記，以保證能在下次選舉中表達意見。
- 打電話到電台與電視的即場交談節目。
- 自薦在自己的教會、會堂或社區中開辦課程或講座，教導正確的家庭觀。
- 在家裡或附近的空地上擺放告示牌，或派發廣告來宣傳婚姻的聖潔。
- 在自己熟悉的圈子內組織一場辯論。
- 瀏覽有關的網站。

以上只是一般性的步驟，還有很多很多方法。在道德和法律上，有一片巨大而遼闊的領域，等待有心人去宣示主權，我們要一步一步達到這目標。在這場爭戰中，每一個人的參與都很重要，沒有甚麼比維護家庭更重要，反恐戰爭也屈居其次。

葛理翰(Billy Graham)佈道隊的前總裁約翰哥爾斯博士(Dr. John Corts)曾說過這個故事：

16歲那年，他與年幼的表弟們到爺爺的農場。所有孩子都急不可待，要立刻跑到田野去，投擲乾草，坐在割草機上，玩過痛快。

但爺爺卻不讓他們去。經過又訴苦又哀求，最後爺爺對約翰說：「你是最年長的，如果你答應可以不讓孩子們提早回家，就可以把他們帶到田野去工作，但必須留在那裡，直到日落。」

約翰答應了，孩子們爬上了割草的貨車，一直駛進田野。

很快地，孩子們累了，開始抱怨。天氣悶熱難耐，他們開始要求回家。但約翰說：「不行！」

午飯時，他們已經筋疲力盡、焦躁不安。草鑽進了他們的衣服，刺得癢癢的，每個人都想回家了，但約翰再次說：「不行！」

下午三時，一大塊烏雲在他們的頭頂聚集。孩子們非常害怕，有幾個哭起來，哀求說：「讓我們回家吧！」但答案仍然是：「不行！」

五時了，約翰說：「停工的時間到了！」於是，表弟們一個個趕

快攀上割草車回家。孩子們洗完澡，吃過茶點後，爺爺開聲讚賞他們所做的工作，為他們感到驕傲。

然後，爺爺說：「農場多年來的成功，只有一個理由：當我們想進屋子休息時，仍要留在田野裡；即使很想放棄，仍要做需要做的事情。所以，我期望孩子們也能體驗整天專心做一件事情的滿足感。」

這個故事有甚麼意義呢？

我們正處於艱難的處境，形勢非常嚴峻。我們要逆流而上，政治正確、自由的媒體、娛樂事業、國會、圖書館和各種文化力量都在取笑我們。我們被稱為「宗教右派」、「偏激右翼」、「宗教極端主義者」和「基要右翼瘋狂分子」，當然不會愉快，誰也不喜歡這些說法。但是，被嘲笑、奚落和被邊緣化，都是為捍衛我們的信仰所必須付出的代價。耶穌已經告訴我們，這是必然的。

神呼召我們留在田野中，直到一天的工作結束；而我們作為一個人，還有一口氣，也要照此吩咐去做。當未來一代人的幸福懸而未決時，我們能沈默不語嗎？

如果我們堅持到底，我們將會聽見那美妙的話語從天父口中說出來：「**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太二十五21）

（摘錄自 *Marriage Under Fire* 2004 James Dobson, Inc. Used with permission from Multnomah Publishers, Inc.）



三藩市政府前捍衛一男一女婚姻集會，2004



今日之戰

The Fight of the Day

Carl Henry 著 陳綸峰 譯

使徒保羅恐怕我們在守望時沈睡，經常提醒我們必須儆醒備戰，面臨關鍵時刻，要奮起抵抗。黑夜將過，白晝即臨，神再來時救恩臨到我們身上日近。因此，我們要棄絕黑暗的行為，武裝迎戰；要克制自己，全然屬於基督。(參羅十三11-14)

筆者剛到日本一個小鎮的第一晚，並不意識身處地震帶，但當晚發生的微震使我恍然大悟。雖然只是輕微震動，但卻提醒我不能將一切視為當然。使徒這番話有如警鐘，喚醒我們認真看待靈界的真實性，不致沈迷於罪惡的世界。

使徒的提醒，讓筆者看見要留意的三方面：首先，美國文化已是夕陽西下；第二，基督徒則是旭日東升；第三，我們是身負使命的戰士。

一、夕陽西下的美國文化

保羅在羅馬書開宗明義指出，叛逆的外邦人惹動神的忿怒，一連三次寫出神的嚴厲作為——「**神任憑他們逞著心裡的情慾行污穢的事**」(一24)；「**神任憑他們放縱可羞恥的情慾**」(一26)；「**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一28)。

解經家發現其中的進程，就是：慾望→情欲→思想。世界越深陷罪中，神的審判就越臨近。羅馬書第一章結束時，警告那些既昧著良心犯罪，又鼓勵別人一同犯罪的人，必在末日被神判以死刑。(一32)

筆者實為美國痛心，美國的文化已如夕陽西沈！雖然，筆者並不同意美國是世界邪惡中心的論調，但美國的確已遠離了當年建國的崇高信念。要將所犯的罪行列出，筆者實心有不忍，但美國卻顯然越來越違背傳統價值。然而，仍要感恩的是其中仍有為數不少的基督徒。平心而論，美國已在走下坡了。試想，每年有上百萬的胎兒被殺害，

家庭破裂，250萬人酗酒、吸毒(在所有工業化的國家中，美國的毒品問題最嚴重)，公然接受違反自然的性行為(單是華盛頓的巴迪摩爾區Baltimore，同性戀者估計就有25萬之多)，愛滋病發者已達2萬5千人，超過半數患者已經死亡，據報導受病毒感染者已達1,000萬人。

目前來勢洶洶的是要對「好生活」重新定義。新定義不單曲解了何為「好」，也曲解了「生活」——凡能滿足人的自私與慾望就是「好」，那怕是犧牲了別人。在這個充滿罪惡、無恥的世界裡，性的放縱就是「好」，妒嫉和偷盜就是「好」，暴力和恐怖也是「好」。

猶有過之，與此「好」有密切關聯的乃是所謂「生命」，聖經所論及的生命——屬靈生命、道德生命、永恆生命等——已經被賤化為禽獸的生命了。

保羅說：「所以，神任憑他們逞著心裡的情慾行污穢的事，以致彼此玷辱自己的身體。他們將神的真實變為虛謊，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不敬奉那造物的主。主乃是可稱頌的，直到永遠。阿們！因此，神任憑他們放縱可羞恥的情慾。」(羅一24-26)

西方社會正面臨一場文化的大變易，許多邪惡的次文化已經顯現，難以啟齒的話已成日常用語，下流無恥的言語也透過媒體廣泛流行。社會的敗壞逐漸表面化，遺憾的是國家領袖竟無動於中；美國惹神的忿怒即將惡貫滿盈。

震動西奈山和加略山的神，今日必要震動我們，祂已發出最後通牒：「不單要震動地，還要震動天。」(來十二26下)希伯來書的作者說「這再一次的話，是指明被震動的，就是受造之物都要挪去，使那不被震動的常存。」(十二27)彼得也已警告，末日必在世界沈睡之際臨到。世界也許以為「萬物與起初創造的時候仍是一樣」(彼後三4)，但彼得強調主的日子必然來到，地和其上之物都要燒盡。(彼後三10)

末日臨到的時候，你在何處呢？是否受困於所多瑪？在這敗壞文化的暮色中，你在何處？是否像當年的羅得，仍然眷戀所多瑪這罪惡之城？保羅呼籲說：「醒來吧！醒來吧！」美國文化正日漸西沉！

二、旭日東昇的基督徒

保羅的呼籲非常確切，他呼籲基督徒快快醒來；不過，他的呼籲乃基於即臨的日出，而非末日。因為神的國度快要完全臨到，他呼籲基督徒「武裝自己，跟隨基督，準備迎戰」。

面對急劇轉變的文化，基督徒有當盡的責任，神並沒有叫我們建

造方舟，或遷往高處躲避狂濤。美國若仍有希望，那希望必定來自基督徒信仰的宣告和落實。

初期教會的信徒深知爭戰必然激烈，他們清楚曉得世俗的邪惡與可怕，但世界同時也是急需福音之地。保羅說：「那時，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隨從今世的風俗，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放縱肉體的私慾，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為可怒之子，和別人一樣。」(弗二2-3)

千萬別忘記，我們也是從敗壞中被拯救出來！筆者在所著作的《一個神學家的自白》(*Confessions of a Theologian*)一書中論及兩件事：首先，基督從舊世界裡拯救了我們這些後來成為神學家、牧師、執事的人；其次，基督將我們聯同妓女、癮君子及同性戀等蒙恩得救的人，一同遷入永恆的新世界去。復活的基督正忙於這些遷移的工作，你可曾被祂遷移離開舊生命，進入了神聖的事工？究竟你讓基督提升了多少？

遠離罪惡是一回事，委身侍奉基督則是另一回事。保羅勉勵基督徒「將那些暗昧可恥的事棄絕了，不行詭詐，不謬講神的道理，只將真理表明出來，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薦與各人的良心」(林後四)。神要你在心思和意念上都全然屬祂。保羅寫給歌羅西教會的書信所強調的就是「基督在你裡面」。基督是否與你同行、同思、同擁抱人生呢？

在抗衡文化的時代中，有一年青人逐家叩門問道：「耶穌基督是否住在這裡？」主婦驚愕的回答：「我的丈夫是教會執事。」青年人重複：「耶穌基督是否住在這裡？」基督徒要如東昇的旭日，要「全然屬於基督」！

三、我們是身負使命的戰士

敬虔生活固然重要，但基督徒的責任卻遠超於這些；若僅是拒絕色情，反對墮胎，遠離毒品，對基督徒而言，是不足夠的。

你可曾警覺我們所面對的文化挑戰嗎？也許你已被時代的劣質文化弄得筋疲力盡了！

你可知道如何武裝自己，參與「今日之戰」嗎？

你是否準備好，投身「今日之戰」的善惡之爭？

你是否準備好，投身「今日之戰」贏回人的思想？

你是否準備好，投身「今日之戰」奪回人的心意？

你是否準備好，投身「今日之戰」展現基督徒思想？

你是否準備好，投身「今日之戰」反擊世俗呢？

世人的墮落程度有深淺之別，信徒委身基督亦然。神按著罪人的叛逆審判他們，也賜福給靈性復甦的人。當古羅馬淪陷時，勇敢迎向未來的乃是敬畏神的基督徒；中古教會對聖經真理妥協時，為當時世界帶來祝福的乃是宗教改革者；啟蒙運動掀起反對聖經之際，福音派運動使英國免蹈法國大革命之後塵。今日我們迎戰世俗人文主義，結果將如何？我們正處於世紀交接之際，迎接新時代、新命運的重要時刻，究竟我們會為今人及後人留下怎麼樣的屬靈基業呢？

基督教若在本質上與世界沒有差別，就毫無可取；我們若無法在這個世界裡工作、見證及搶救靈魂，那就失去了光、鹽及酵的功能。基督徒的使命乃是我們勇敢地站在社會最前線參與關懷、教育、傳播、政治、立法、文學及藝術、勞工與經濟，以及文化範疇中的所有活動。我們不能只滿足於基督教次文化的參與，我們要參與基督教抗衡文化的活動，藉著出版關於神與基督信仰的作品，帶動思想和行動，來抗衡世俗的影響。基督教需要反擊以營造新氣象，一種能夠貫穿並滲透大眾的反擊行動。基督徒的使命是要站穩神的立場，挑戰世上的統治者，向宇宙的主宰交賬，挑戰世俗的聖哲來認識真智慧，挑戰新聞從業員來認識真正偉大的事。我們必須全力以赴，為神奪回祂的世界；因為基督對迷失的世人如此說：「我創造了你，我為你捨命，我救贖了你。」

以上的論述，對崇尚自由的文藝與科學的世界有何意義？對媒體有何意義？對政治領域有何作用？對自由、公義、人權的辯論又有何影響？

我們並沒有全部的答案，但我們有絕對的真理，我們因此而遠超世上所有的相對主義者。所以，我們都應當認清各自的崗位，好好在世界上使用神所賜的才幹，投身「今日之戰」，為主宣揚真理和公義。一般人都陷於哲學體系的殘軀裡，只依賴人的良心、社會的實用性、美感的滿足以及大多數贊同等原則，卻不依賴神的真理。若你仍然心持兩意徘徊於真神與屬世之間，當聆聽保羅的呼聲。

美國文化已如夕陽西下，基督徒卻如旭日東昇。我們都是身負神聖使命的戰士。你是否已經回應，並且勇敢地委身於這保羅稱為「今日之戰」的戰役中？

（本文為 *The Twilight of A Great Civilization* 的第四章。原刊《大使命雙月刊》2005年12月號）



美國的重建

The Remaking of America

Gary DeMar 著 李曉秋譯 查常平校

對大多數美國人而言，基督教的傳統只是一個正在消逝的記憶。數十年來，公立教育所倡導的中立價值觀，使美國失去了道德之錨。聖經是一本暢銷書，在美國的出版及銷售量持續穩居世界首位。「但聖經已從美國的學校教育中消失了，少有公開研習的課堂，即使作為文學作品來研習也罕見。」然而，聖經是美國立國之本。今日，美國人對聖經的抗拒，促使美國逐步消亡。

一切人類社會都必須用某種方式來管理。政府的嚴苛管制越少，個人的自我管理必須增多；受公共法律或有形的力量管制越少，個人的道德約束則必須加多。人必須受管制；若不是出於己心，就是來自外力；若不是由神的話，就是由人的強硬手腕；若不是受之聖經，就是受之刺刀。

用刺刀管治的國家一般是抗拒聖經的。當聖經停止掌管人心時，當統治者拒絕將聖經作為道德標準時，我們便會看見更多閃著鋒利光芒的刺刀。為甚麼一個看起來熱愛聖經的國家，竟如此堅拒聖經的教導？

第一，美國人表面上似乎很遵從聖經，實際對聖經的內容卻相當無知。「美國人尊敬聖經，但大多數人不讀聖經，實際上變成了一個聖經盲的國家。」從蓋洛普(Gallup)的調查顯示：60%的美國成人不知道「登山寶訓」出於誰人之口，逾半人不能夠說出四部福音書的名字。你能期望不讀聖經的人會明白聖經的意義和應用嗎？

同樣，美國人也欠缺對自己國家歷史的認識，也不理解開國先祖

對聖經的認識、瞭解和在生活上的實踐。

一位大學老師說，學生不明白何以稱為第二次世界大戰，因為從沒有聽過第一次世界大戰。另一位老師說，學生對喬治華盛頓(George Washington, 美國首任總統)有時被稱為「將軍」感到困惑，因為他不瞭解華盛頓在美國獨立戰爭中的角色。

歷史是一位老師。傑弗遜(Thomas Jefferson, 美國第3任總統)寫道：「歷史是通過瞭解(人的)過去而讓人能夠判斷……未來，可以讓人汲取不同時代和不同國家的經驗，也讓人有能力判斷人的行為與設計……」

第二，對聖經和歷史極端無知外，普遍的美國人還嚴格堅持「宗教」屬於私人領域。重生當然是在人內心的工作；但如聖經所言，從來不止於內心世界。雅各問道：「**若有人說自己有信心，卻沒有行為，有甚麼益處呢？這信心能救他嗎？**」（雅二14）行為是指公義的行動，也是重生了的證據。外在的表現，出於內心發生的變化；一個僅停留於私人領域的宗教是假宗教。很可惜，大多數美國人似乎對這樣的宗教感覺很舒坦，雖然個人仍可能反對墮胎和同性者有特殊權利，也不認為這樣的法律是適當的。

思想導致後果

思想，或沒有思想，會產生相應的後果。美國人民對聖經知識的欠缺，對前輩實踐聖經教導的無知，導致災難性的後果。同樣，否認聖經是立國的基礎，等於否定美國和美國的理想，認為這理想不完美。美國建國的見證人約翰亞當斯(John Adams, 1735-1826, 美國第2任總統)在寫給傑弗遜的一封信中，呼籲美國人牢記建立這個偉大國家的「大原則」：

我們的先輩遵從這「大原則」完成了獨立戰爭，也是這唯一的「大原則」召集了有為的青年(來自當時已存在的不同宗派)和睦地聚在一起……這「大原則」是甚麼？就是基督教的大原則，所有宗派都在這個原則內聯合；這也是英國和美國的自由派的「大原則」，一切的青年人藉此連繫，也連繫了美國各黨派，使大多數人都肯定和維持美國的獨立。

這些基督教的大原則，如同神的存在與屬性一樣，是永恆不變的；這些自由的法則，如同人的本質和所處的地球與宇宙的體系一樣，不會變更的。

羅斯福(Franklin D. Roosevelt, 1882-1945, 美國第32任總統)也說：「我們看整個美國的騰飛和發展的歷史，不能不看聖經如何塑造合眾國的進步……我們何時最真實地和最能持守聖經的訓誡，就可以獲得最大的滿足與繁榮。」基督教共同基礎將這個國家聯合起來。

美國所信賴的神，就是聖經中的神。傑弗遜在《獨立宣言》中說：「我們被造物主賦予某些不可剝奪的權利。」傑弗遜雖以所謂「自然律」來表達他對道德的理解，但他明白，自然律需要一個權威的源頭，「自然律」需要「自然的神」。「這就指出自然法本身需要神聖的認可，才能對人具有約束力。」

二十世紀，史達林(Stalin)和希特勒(Hilter)屠殺了數百萬人，就是將神推出道德領域的後果。在這些政權下，「道德」是由國家下定義的，這是從啟蒙運動來的觀念。在當代的應用與結果，監獄團契的創立者查爾斯高森(Charles Colson)如此說：

納粹主義的崛起是啟蒙運動和所謂人權帶來的結果。在此之前，西方文明中的人權概念都立足於聖經，相信在造物主面前人人平等。

但是，當基督教被排擠時，人們試圖為權利找一個新基礎。《極權主義的起源》(*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的作者阿倫特(Hannah Arendt)指出，極權主義的人權「是來自人而不是來自神的誠命……成為了法律的根源。」

但人算甚麼，可以因他的存在而擁有一切權利嗎？離開了神，人的權利只不過在空氣中飄蕩，無根無基。

各樣的意識型態因此衝進了人內心的真空。納粹主義試圖在種族問題上建基，希特勒的格言是：對與錯取決於德國人民的利益。

馬克思主義嘗試用階級結構來填補這種真空，列寧的格言是：對與錯取決於個人的階層或性別。

今日美國的「多元文化主義」，被利用為引進失常的道德標準，後果就是削弱了正統基督教的影響力。多元文化主義是倫理上的多神論：從諸神衍生出多種道德秩序。

多元文化主義者想找一個名字來取代神的名，用強硬的言辭來強化這種立場，迫使所有文化在本質上都平等；當然，西方文化並不接受所有文化在倫理上都平等。這正是基督教所形成的差別。

美國的重建

根本上，問題不在乎美國過去或現在是否一個基督教國家，

重要的是，美國應否是一個基督教國家？威爾遜(Woodrow Wilson, 1856-1924, 美國第28任總統)曾斷言，成為基督教國家不是憑一個口號，而是憑所選擇的倫理體系。價值就是帶來「公義的各項質素」。「公義」是用甚麼來衡量呢？答案就是：

無論是否定睛於十七世紀的清教徒和他們在殖民地的伙伴，或他們在十八世紀的後代，或那些撰寫《獨立宣言》和憲法的人，我們都會發現，他們的政治規劃非常清晰地反映出一套有意識的政治哲學……政治哲學不是憑空創造的，是在神學中找尋靈感與養份的各種思想體系的產物。對殖民地和革命時期的美國而言是真實的，對十九和二十世紀的美國亦然。

正因如此，殖民地的早期出現了一種政治的正統，就是鑒察政府和政府的功能，以及政府與公民之間應有的正確關係。基督教的世界觀與人生觀，為這種早期的政治思想奠定了根基，並且一直指導著美國人民近兩個世紀之久……這種基督教的有神論，已深刻地滲進了殖民地居民的思想，以至能夠繼續引導那些本來對福音非常冷漠甚至心懷敵意的人。這種正統的思潮非常強烈，縱然有些人在自己的意識中有不同的宗教概念，政府的想法也有時不同，但都不能置諸不理。

更根本的是，無論所包含的內容多麼公正，執行起來多麼有力，法律本身並不能拯救人。美國偉大，因為美國美善；美國美善，因為眾多的美國人相信耶穌基督為主和救主；福音潛移默化的力量使美國成為美善。如果美國想重振偉大雄風，美國的教會必須再次宣講真實可信的福音——自由恩典的福音與符合聖經的門徒訓練——而不是宣講工作的福音與膚淺的宗教狂熱。人必須被教導認清自己是個罪人，也必須被教導耶穌是他唯一的救主。這是兩個簡單的真理，已在大多數美國人中間消失了，包括許多所謂「基督徒」的美國人。美國的重建，必須由這種福音的宣講和對神誠命的熱愛中實現。(約十四15)

富蘭克林(Benjamin Franklin, 1706-1790, 參與起草《獨立宣言》)在憲法大會上意味深長地表述：「神掌管人類一切事務。」神的神國度既不「屬這個世界」，卻「藏在」和「超越」這個世界的運行。富蘭克林再說：「如果沒有神的許可，一隻麻雀也不會掉在地上(太十29)；沒有神的幫助，一個帝國可能崛起嗎？我們一直確信……若沒有神隨時的幫助，我們正在建造的這幢政治大樓，不會比建造巴別塔有更好的結果。」人類的王國，依賴藏於這個世界之中和超越其上的神國度之運作，沒有神護佑之手在看顧，鳥兒不會掉落，王國也不

會興盛。

一個基督教的自治政體

在草擬《獨立宣言》的一個多世紀前，向印地安人傳福音的清教徒宣教士約翰艾略特(John Eliot, 1604-1690)，在他的《基督教的自治政體》(*The Christian Commonwealth*，一份呈交政府有關內蒂克Natick印地安社區的規劃意向書)中寫道，人不應該「尋找人憑自己的智慧而設想出來的政治體制與綱領，因為神已經為人類完成了這樣的工作。所以人應該尋求神，從神所發出的言語中尋求，明白神已經制定了政綱，要謙卑接受，認為是最好的……神的話語是完美的體制、一套律法的架構，用來指引人類所有的道德行為，以及如何回應神和人。」艾略特教導我們，我們既生活在神的國度中，我們的責任就是順從這位大君王的法規，不要把地上的統治者視為救主。

(本文譯自American Vision Inc. 2005年出版*From America's Christian History*一書，頁190-200。蒙允譯載，查詢請聯絡American Vision, 3150-A Florence Road, Powder Springs, Georgia 30127或登網頁www.Americanvision.org)



美國國會大廈



改變美國的十步

Ten Steps to Change America

David Barton 著 王永信 撮譯

自從1960年代起，美國走上了自由放縱之路！今日面對的問題是「如何挽救」，方法甚多，以下兩項尤為重要：

- 一、需要扭轉美國公眾對真神的態度。美國最高法院禁止承認神，不准公開教導有關神的事，甚至不惜修改憲法；這是直接向神挑戰，使國家陷於可悲的後果。全國公眾必須改變對神的敵視！
- 二、需要重新領悟，順從神對個人有極大好處，例如，當法院不准學校教導遵行十誡，不准教導聖經，不准教導禁戒婚前性行為時，都使青年學生們受到傷害，因為申命記六章24節說：「**耶和華又吩咐我們遵行這一切律例，要敬畏耶和華我們的神，使我們常得好處。**」

遵行主道，使人得益；違背主命，自尋敗亡。今天，有千千萬萬的人因離棄神而遭禍，我們必須努力扭轉公眾及個人兩方面的形勢。

可惜，當美國法院作出一連串違背真理的宣判時(1920、30及40年代等)，基督徒們默默無聲地從政治、社會、法律等等方面撤退！屬神的人從甚麼地方撤離時，屬神的原則也從那地方撤離了。正如箴言二十九章2節說：「**義人增多，民就喜樂；惡人掌權，民就歎息。**」

美國的開國元勳們深盼美國的政治、司法以及教育方面都遵守神的原則，他們堅持以神的道理治國，從未想過神的道理與國家公務分開。

但是這一百年來，有些基督徒因信條錯誤、政治冷感，以及漠不關心，竟將治國的權柄送給反基督信仰的法官。坦白的說，美國最高法院1962年敵對基督教的宣判，乃是基督徒們多年來袖手旁觀，不理

世事的悲慘結果。(譯者按：美國最高法院於1962年宣佈在公立學校中禱告為違憲，同一法院在1963年宣佈公立學校中讀聖經為違憲。)

主耶穌在馬太福音十三章24-26節告訴我們：「**天國好像人撒好種在田裡，及至人睡覺的時候，有仇敵來，將稗子撒在麥子裡就走了。**」主耶穌並沒有責備那些仇敵，因為仇敵的目的就是來毀壞。主耶穌責備撒種的人，因為他在「睡覺」。很不客氣的說，美國之所以到了今天的地步，是因為教會在「睡覺」，以致仇敵有機會進來破壞。

這些都是我們自己找來的麻煩，雖然很多，但並非不可解決。我們可以朝兩大方面進行：一、改正美國公眾對神的敵視；二、恢復個人對信仰與道德的尊重。以下十個步驟，可以有效地帶領美國回歸真神。

第一步

這是非常重要的第一步。

「**我勸你第一要為萬人懇求、禱告、代求、祝謝，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也該如此，使我們可以敬虔、端正，平安無事地度日。**」(提前二1-2)

這是神的心願！願我們經常為執政、掌權與在位的禱告，即或是為了我們自己的好處，也應為一切本地、本州及聯邦官員代禱。我們要祈求神賜下合神心意的領袖們(政治、社會、教育等方面)，同時也求神除掉不合祂心意的領袖們。

不單你自己要為各階層的領袖禱告，同時也要努力擴大你的影響範圍，建立禱告小組，擴大禱告網。

第二步

雖然學校裡不能公開禱告，但請在家中培養兒女禱告的習慣。

請在他們每天上學之前一起禱告，按照聖經教導他們為自己，也為別人代禱，幫助他們學習追求神，鼓勵他們為同學、家庭、學校及全國代禱，神願意我們教養兒女成為禱告青年。

「**正直人祈禱，為祂所喜悅。**」(箴言十五8)

「**你們要恆切祈禱。**」(西四2)

第三步

今天的學生，很少人知道美國開國歷史與基督教的密切關係，也

不曉得基督教對美國國家的貢獻，你可以使他們知道美國歷史中一切正確的事實。

教導自己的兒女明白美國的基督教歷史、沿革及傳統，若你自己沒有兒女，則可以幫助教導其他青少年(例如在主日學、聖樂部等)有關正確的美國歷史。

第四步

今日美國的政界領袖們多數都是基督徒，雖然很多人用政治手段剷除基督教的活動及影響，但基督徒仍有眾多機會從政。

改變政治誠非易事，但並非不可能。我們有時會聽見人說：「我只是一個人而已，無能為力！」或者說：「基督徒是少數，起不了作用。」但仔細思想一下，這些話並不符合事實。

最近的蓋洛普(Gallup Poll)的民意調查分別顯示，美國有84%的人相信耶穌基督，而相信神的人高達94%。調查更顯示：

超過80%的人贊成學校有自動自願的禱告行動。

81%的人反對同性性行為。

89%的人反對以墮胎為終止生育的方法。

尚有眾多的統計數字無暇在此詳述。可歎的是，這94%相信神的人竟受騙而認為自己是少數！

布奇(Edmund Bruke)弟兄曾說：「好人不作聲，罪惡就得逞。」

有很多很多的事等待「好人」去作，以遏止惡事：第一要作的，就是參加選舉，按照聖經教訓出動選舉。美國開國元勳韋伯斯特(Noah Webster, 1758-1843)曾說：

請記住，神期望你選擇正義之人以敬畏神的心治國(出十八21)……假如民眾疏忽職守，選舉不忠不義的人當政，則政府必將腐敗……所以，如果政府不能維護百姓的公義與安康，其原因之一是民眾疏忽責任，選擇了惡人當政。

以上的呼聲，不但來自政治領袖，也有來自屬靈領袖，十九世紀的芬尼牧師(Charles Finney)曾明言：

時候到了，基督徒必須選舉誠信之人當政，否則勢必受到神的咒詛……神不會長久賜福一個國家，除非教會堅貞勇敢，發揮作用。

時候已到，教會要有所改變。我們並不是少數的人，我們是多數！我們要在選票上表態，不能再容忍官長或法官高舉6%(不信神之人)的世界觀，而忽略94%(信神之人)的意見。我們必須剔除違反傳

統、歷史及合乎聖經原則的官長與法官們，而代以誠信之人。我們可以改變現況！我們必須投票！

第五步

很多時候，我們選舉了一個「好」官員，但他上任之後的表現及功績都使我們非常失望。這一切原本都可以避免，只要我們在投票之前，先問一些該問的問題，因為一個候選人的個性與品格的重要性，遠超過他的專業條件。

所以在選舉一個候選人之前，首先應該仔細訪查他的私生活，也必須清楚調查他的道德與宗教的「根」。主耶穌提醒我們，壞樹結壞果子(太七16-20；路六43-44)。開國元勳包迪諾特(Elias Boudinot)也曾說：我們要用謹慎的宗教態度來選擇官員……看果子就知道樹。

美國國運之改變，不可能單靠任何一個宗派來達成，因為任何單獨一個宗派的力量都難以使美國歸回聖經根基。然而，如果所有的基督徒都在神的道德律之下，容忍彼此間次要的差異，共同努力，必可使美國回歸正途。

當你確知候選人的道德與信仰狀況後，應即向一切有關的人傳達說明。(請注意：教會給予「選舉指南」或「候選人資料」並不違反稅局的免稅條例；「選舉指南」乃是教育性文件，並不對教會免稅身份造成麻煩，教會有權教導會友有關候選人的信仰狀況，唯一不可作的乃是教會正式公開支持某一候選人或某一政黨，但是牧師本身，甚至在講台上，可以表達個人所支持的候選人及政黨，但需說明這僅代表他個人意見而非教會董事會或教會整體的意見。一個人作了牧師，並未喪失他的自由權及發言權。)

第六步

當確定了一位合神心意的候選人，可以從多方面幫助他。有時，某些候選人得不到媒體的重視，是可以補救的，因為很多得到基層大力支持的人，可以勝過媒體的偏見而獲選。

確定你的候選人之後，就要與他同站在一條陣線上，或與他的辦公室聯絡，作競選義工，即或幾個小時也好。選出合神心意的官員，實際上是使你自己及你的後代得益。

選擇及協助候選人時，我們要學習有超越黨派的眼光，也許你生於某一黨派的家庭，這些都不是最重要的。請記住，你已經「重生」

為基督徒，這是在政見上應該有與持守的態度。

第七步

另一個重要之點是與有關的國會議員保持聯絡，並表達意見。

筆者曾詢問一位議員如何分辨一個提案是選民極其關心的事呢，他的回答使人驚訝：假如我們接到50封信都是關於同一提案的，我們就認為是極其重要了。

這是由於聲勢浩大的影響，甚至壓倒多數人的意見。(譯者按：例如同性戀群體僅佔美國人口約4%，但他們大力出聲，並得到媒體的推波助瀾，故聲勢浩大。)

個人與議員聯絡時，最好有親切感，不要過於公事化。議員們公開承認，大量印製的信件一概不看，關鍵的私人信件才值得重視，所以簡短的私人信更為合宜。以下是寫信的幾點建議：

1. 可以直呼他的名字，不要稱他為「親愛的某某議員」。
2. 下筆點題——切忌冗長，以三、四段為合。
3. 抓住要點——簡單陳述意見。
4. 不要說教。
5. 不要威嚇。
6. 要表達敬意和感謝，而不是對抗、迫令、憎厭、無禮或傷害感情。
7. 結尾一段要有欣賞與感激的說話。

雖然信件比電話重要，但電話也很有用，因為一般的議員都樂意與市民溝通。你可以在網上找到與議員聯絡的途徑。

第八步

我們時常感到絕大多數的新聞都是「壞消息」，道德原則及聖經教訓都被破壞了。根據觀察，大眾媒體大多數自認是「自由派」，並且支持某些信神之人所反對的不道德立場。因此，我們經常接收的是自由派媒體認為重要的報導，而我們認為重要的新聞卻被壓抑了；我們因而看自己為少數，感覺無力改變大局。

雅歌八章13節告訴我們一個簡單的原則：「同伴都要聽你的聲音，求你使我也得聽見。」每一個人都可以通過當地報紙的「讀者來函」來發表意見，表達不同於媒體思潮的見解，同時也成為其他自認是少數人的鼓勵；盼望你善用這個表達意見的途徑。但寫信時，要避

免感情用事，或使用過多的基督教用語，可以以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九章19-22節的話為參考。

第九步

你參加的活動越多，經驗也越增多，進而漸漸成為領導，用這些寶貴的經驗教導自己的社區，使居民了解時勢，並鼓勵他們(及你自己)參與社區服務。

社區服務極為重要，因為可以改進整個社區，所以不要逃避擔任本地官員的機會。若在本區任學校監事會、市議會等崗位，就可以開始進行社區的革新。芬尼牧師的話不但適合於十九世紀，也更適合於今天：

「在美國，政治幾乎是宗教的一部分，基督徒們應對國家盡心盡力如同對神一樣。當國家的根基腐化時，基督徒卻袖手旁觀以為神不理會；但神看見了一切，並且將按照他們(基督徒們)所行的來賜福或咒詛整個國家。」

請大家認清，參與社會是基督徒的本份與事奉，路加福音十九章17-19節的記載，主說明神賞賜忠心的僕人，讓他們主管政務。神願意屬祂的人遍佈社會各階層；社會的改變，不是來自外界，乃是來自合神心意的人在裡面發揮作用。

第十步

最後，我們必須培養一個堅忍而不動搖的心態。今天的文化是「快餐店」與「微波爐」文化，「急功近利」成了大眾哲學，大大影響我們對於國事與公務的態度。我們參加了一兩次選舉而局勢並未改變時，往往立即高舉雙手放棄一切。要知道，美國社會墮落到今日的情景，是經過四分之一世紀的逐漸改變；要復原，也同樣需要漫長的時間與努力。

加拉太書六章9節告訴我們，「**我們行善，不可喪志，若不灰心，到了時候，就要收成。**」我們必須學習欣賞一步一步的小進展，這是聖經的原則。

「**耶和華你神必將這些國的民，從你面前漸漸趕出，你不可把他們遠遠滅盡……**」(申七22)

一舉便收復失地並不是神的策略，聖經所允許的賞賜是給那些恆久忠心的人(太二十五21、23)。願大家參加「長期抗戰」的行列，正

如馬拉松賽跑，要堅忍不懈，直到完成。

結論

我們必須重拾舊念：聖經的原則關係邦國之興衰。數十年來，我們的嚴重錯誤，就是在國事與公務中放棄了聖經原則，我們需要恢復開國元勳華盛頓總統的信念：「上天不會喜悅一個放棄了天賦不變秩序與權利的國家。」

聖經所說永世不變的真理就是：「**以耶和華為神的，那國是有福的。**」

（本文選自 www.wallbuilders.com/resources，蒙WallBuilders允許轉載翻譯）



起草五月花公約



根基毀壞時

When the Foundation Are Destroyed

Gene Edward Veith Jr. 著 金繼宇譯

詩十一3說：「**根基若毀壞，義人還能作甚麼呢？**」神提出這個發人深省的問題，正是教會此時此刻的困境，我們要設法在已毀的根基和瓦礫上建立新的根基。

我們的主說過：「**凡聽見我的話就去行的，好比一個聰明人把房子蓋在磐石上。**」而一個抗拒以神話語作根基的人，「**好比一個無知的人，把房子蓋在沙土上**」(太七24、26)。沙土會流動，是不穩固的。追溯現代思想的形成，有其一連串的根基——啟蒙運動的理性主義、浪漫主義的情緒至上、存在主義的憑意志。然而，當危機來臨，「雨淋、水沖、風吹」時，這些由人所建造的根基都會「**徹底崩塌**」(太七27)。

我們眼見，所有這些根基已經不再被人所接受，現代主義把它們摧毀，代之以其它根基。如今，現代主義又已過時，後現代主義者提出了完全不同的變革，這個永無止境的摧毀與重建的循環，明顯無效用。也許，我們不再需要一個根基來建造社會。

義人還能作甚麼？

但根基(所有的根基)若毀壞，義人還能作甚麼呢？教會宣稱擁有獨一無二的根基，如何能在一個所有根基都被搗爛的時代中運作呢？以往，人們會討論甚麼是對，甚麼是錯，甚麼是真，甚麼是假；今天，不再考慮「道德」與「真理」這樣嚴肅的觀念了。在這樣的一個時代中，基督徒怎樣倡議「公義」呢？基督徒如何能見證基督的真理呢？對否認自己是罪人，並認為每個人都已得救的人，基督徒怎樣向他傳福音呢？

誘惑人的是，改變教會的作風與教導，會吸引更多有可能成為會友的人。想成為「巨型教會」的慾望，往往帶來神學的「巨型轉移」(megashift)。風格上的改變，往往不經意地也改變了內涵；把敬拜改

變成為激動情緒和娛樂化，只會使會眾變得主觀與屬靈的享樂主義。

使徒保羅說：「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羅十二2）單就這段經文已經足以駁倒教會必須隨社會主流而改變的論點了。「這個世界的樣式」不可決定教會的事務。這個規定是要排除混合主義(Syncretism)、自由主義與「巨型轉移」神學。進一步說。基督徒應該被聖靈所塑造，他們的心意應該被神的話所更新。

對於「道德」與「真理」這兩個備受攻擊的基礎觀點，教會尤其應該持守。馬丁路德說：「一個罪人至終都在證明他不知道自己犯罪，我們的任務是使他看見。」宣揚神的律法，使人知罪；然後，我們要宣揚在耶穌基督裡的救恩。

歷史的教訓

摧毀根基並非一個新的觀念。詩篇第十一篇的勸誡，任何時代都適用於神的百姓身上。當以色列百姓來到應許之地時，他們效法迦南人的行為，甚至獻上自己的兒女為祭(耶七)。神的審判是嚴厲的，他們被擄去，但神仍與祂的百姓同在，並且帶領他們歸回。然而再一次，他們受到周邊，即希臘帝國與羅馬人的文化考驗之苦。

但教會並未企圖效法世界的樣式，拒絕在原則上妥協。因此，基督教不但不受社會的歡迎與接受，而且被藐視，數以千計的基督徒殉道。雖然如此，聖靈一直領人歸向基督，甚至整個羅馬帝國在權力與榮耀中臣服敬拜基督。

從歷史可見，教會往往有兩個選擇——順應時勢或抗拒時勢，但當中大多數極重要的神學運動，都是抗拒時代洪流的。

在十八世紀的啟蒙運動中，許多教會人士決定隨從理性時代，不再相信神蹟與超然事物，以理性主義的說法來重新詮釋基督教，這是自由派基督教的初版。但在十八世紀時也有抗拒時勢的著名宗教運動。英國、歐洲有循道運動與路德主義的敬虔運動，都高舉超自然與高漲的靈性來抗衡啟蒙運動的理性主義。在美國，與理性時代同期的有大覺醒。

十九世紀，許多人不贊同啟蒙運動的理性主義，卻認同浪漫主義的情感主義、主觀感受和自我探索。這就產生了另一種神學上的自由主義，敬虔主義的一個低劣形式是把基督教呈現為只重感覺，別無他物。不過，十九世紀的浪漫主義碰上了一些與時代精神正面抗拒的神學運動。

二十世紀的存在主義激起了另一股自由神學，使基督教的客觀性內容流失，但二十世紀最興旺的宗教運動卻在挑戰當代的前設。在美國，現代主義碰上了基要主義，福音派強調要宣揚福音與維護聖經權威；在希特勒的德國，重申信仰的教會經歷掙扎而得保存；波蘭的天主教削弱了共產主義；東正教會的存在較蘇維埃的統治更長。

對那些終於打倒共產主義，結束現代時期的人而言，他們的議題一直是「真理」。

這種強調真理和道德英雄主義，對西方後現代相對主義者來說是空洞無物。事實上，1978年索忍尼辛(Solzhenitsyn, 1970年獲諾貝爾文學獎)在哈佛大學畢業典禮的演講，是以哈佛的格言「Veritas」(「真理」的拉丁文)來開始。他在演辭中痛斥西方的不道德、物質主義，以及無神論。這篇演辭觸怒了知識界的權勢人士，在學術圈中引起了公憤，也在自由主義的媒體中引來一些憤怒的評論。

索忍尼辛的演講，明確地用一種基督徒的方式提起一些後現代的議題，直指後現代為「一個分裂的世界」。他維護傳統文化，抗衡西方世俗主義包圍著的大眾文化。他仔細分析西方的物質主義和人對安逸享樂的重視，使我們失去了勇氣與犧牲的精神。他譴責法律與道德脫節，「結果社會對人類對墮落深淵缺乏防範。舉例來說，防範誤用自由卻被誤解是對年青人的道德暴行，是以電影中充斥著淫穢、罪行與恐怖。」他痛斥新聞媒體不負責任，以及西方的「電視麻木」；他看到「你們這些學者在法律意義上是自由的，但被潮流的偶像所束縛」；他攻擊「失去基督教遺產的人本主義」，指摘「啟蒙運動之僵化公式」已過時。

他的分析核心是世界觀的批判主義與基督徒的歷史觀：

我們已經失去了一個曾用來克制激動情緒及不負責任的至高全備者的觀念，把希望過分寄託在政治與社會改革上，卻發現最寶貴的財產被奪去了，那就是我們的屬靈生命——在東方，它被政黨踐踏；在西方，則被商業所摧殘。

索忍尼辛像後現代主義者一樣，相信現代時期已成過去，我們正踏進一個新的門檻：

就算世界末日尚未臨近，也已到達了一個重要的歷史分水嶺……它要求我們有一團屬靈火焰，必須上升至一個異象的新高度，到達一個生活的新層面；在那裡，我們的物理本質不會像在中世紀時期被咒詛，更重要的是，我們的屬靈生命才不會像現代時期那樣被踐踏。

索忍尼辛雖嚴峻地批判東、西雙方，但並不悲觀，他在結束演說時說：「世人已無去路，惟有向上。」他挑戰我們開始「一團屬靈火焰」。

耶和華在祂的聖殿裡

「根基若毀壞，義人還能作甚麼呢？」詩人也提供了一個答案，並且轉移了議題，從世人能作的轉到信仰的宣認：「耶和華在祂的聖殿裡，耶和華的寶座在天上。」(詩十一4)

世人可以摧毀根基，但對神的主權不能有絲毫損壞。祂統治宇宙，超然地與客觀地在天上掌權。祂不僅坐在天上的寶座上，也在祂的聖殿裡，就是在祂的教會中。不論文化如何改變，神的兒女有絕對的保障，因為神在掌管，並且與他們同在。

可以預料，當根基毀壞時，神的百姓會成為眾矢之的。「看哪惡人彎弓，把箭搭在弦上，要在暗中射那心裡正直的人。」(詩十一2)信仰的敵人會「在暗中」拉弦，但信徒不要逃跑或躲避，不要「像鳥飛往你的山去」，要「投靠耶和華」，那永不動搖的根基(詩十一1)。

知道這一點，基督徒們可以同意後現代主義者所說，人類的知識、文化與歷史都是短暫的；但另一方面，「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來十三8)。

「凡有血氣的，盡都如草；祂的美容都像草上的花。草必枯乾，花必凋謝；惟有主的道是永存的。」(彼前一24-25)

(本文譯自Gene Edmond Veith所著*Post-modern Times*一書，頁225-234蒙Crossway Books允准譯載。)



美國國會大廈內禱告室彩色玻璃上刻有詩篇十六1

悔改與復興禱告

Joe Wright 著 王永信 譯

親愛的天父，我們今天來到祢面前，懇求祢的赦免和引導。
我們都知道祢的話說：「禍哉，那些稱惡為善的人。」但我們今天正是如此。

我們失去了靈性的平衡，逆轉了我們的善惡觀。

我們向祢認罪：

我們偏離祢話語的絕對真理而稱之為多元化；

我們敬拜別神而稱之為多元化；

我們剝削窮人而稱之為博彩；

我們獎賞懶惰而稱之為社會福利；

我們殺死胎兒而稱之為自由選擇；

我們槍殺墮胎者而稱之為罪有應得；

我們疏忽管教兒女而稱之為建立自尊心；

我們濫用權柄而稱之為政治；

我們貪圖鄰舍之物而稱之為雄心大志；

我們用污穢言語及色情書刊污染了人的頭腦而稱之為言論自由；

我們棄絕歷代先賢的價值觀而稱之為啟蒙；

神啊，求祢今天鑒察我們的心；洗淨我們的罪，使我們得釋放；

求你引導賜福給你這些公僕們：指引我們進入祢旨意的中心，並肯
公開奉祢兒子、又真又活的救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

阿門！

（本文乃韋牧師在1996年1月堪薩斯州議會第一次會議時帶領議員的禱告。）

主阿，
你世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
諸山未曾生出，
地與世界你未曾造成，
從亙古到永遠，
你是神。

詩篇九十1-2



大使命中心出版